

《歌中的歌》导言

目录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01 导言 | 02 第一次的追求和满足(一 2~二 7) |
| 03 脱离自己的呼召(二 8~三 5) | 04 升天的呼召(三 6~五 1) |
| 05 复活后十字架的呼召(五 2~六 13) | 06 神的工作(七 1~13) |
| 07 肉体的叹息(八 1~14) | |

一

一章一节可译作「歌中的歌，是所罗门的歌」。这歌是说到所罗门。所以主在本书中的地位乃是王。主在这里，是站在复活升天的地位。大衛杀歌利亚，他得胜了仇敌，这是指十字架掌权的基督。所罗门是接受杀歌利亚的好处，而作一个平安的王，这是指复活掌权的基督。所以在本书中，主是站在所罗门王的地位。我们是和一位所罗门王来往。争战已经过去，他是一位得了荣耀，大有权柄的基督。这是本书开始就给我们看见的。在本书，我们和主，不是像约拿单和大衛的关系，乃是像书拉密女和所罗门王的关系。约拿单爱大衛，是因大衛得胜了仇敌；书拉密女爱所罗门，是因所罗门的自己。有的人爱主，不过是因主的十字架；有的人爱主，不只是因主的十字架，也是因主的复活。十字架是主得胜作王，复活是主的自己。示巴女王起首不过是听见所罗门的作为，后来她看见了所罗门的自己。吸引她的是所罗门。所以我们不只像约拿单那样爱大衛，也要像书拉密女那样爱所罗门。这本书是领我们认识祂是王。

二

书拉密女的经历是代表个人的，并非代表团体的。女人，在圣经中，是代表主观方面的经历的。所以这女子的寻求，是指单个信徒的寻求主，不是指团体教会的寻求主。是说到一个人从羡慕主起头，到与主有满足的交通为止。

三

本书的中心，是讲到属灵的交通。所以不问这书是分几段，它所记的历史，却是一条线下去的，是一直继续下去的。它不是片段枝叶的历史，不是东鳞西爪的轶事。它所看重的点，乃是进步追求跟随主的人所有属灵的情形——一生所经历的阶段，最后所达到的境地。像马丹盖恩所写的「灵性水流」，宾路易师母所写的「灵命四层」，也都是这一种的性质。

四

本书是说到一个人已经得救了而有所追求。所以对于得救的事，就完全不提。本书所注意的，不是关于罪人的问题，乃是关于信徒的问题；不是讲到非属乎主的人，乃是讲到属乎主的人。所以，并不说人如何追求得救，乃是说人如何羡慕追求得着主。不讲信，只讲爱。本书的旗号是「爱」。「以爱为

旗」，这是我们的口号。

五

本书是一本诗，是用诗的辞藻、言语、字句来写出属灵的历史。所以，许多地方只能以意会，不能以言传。

六

本书和马太福音，是说到信徒与主的关系的两方面。论职责，我们和主是君臣的关系，这是马太福音所给我们看见的。论交通，我们和主是夫妇的关系，这是本书所给我们看见的。

七

本书最多用的一个字，就是「爱」。这个字的用法有好几种，有单数、多数、男性、女性和普指的不同。例如：「佳偶」原文是女性的爱。「良人」原文是男性的爱。一章二节、四节，四章十七节，七章十二节的「爱情」，是多数的「爱」。它们的单数，本书都指着「良人」。「良人」这「爱」，是单数的，亦可称为「大衛」，因为「大衛」就是「爱」的意思。二章四节的「爱」，是普指的。二章七节，三章五节，八章四节的「亲爱」，是女性的爱。五章一节、十六节的「朋友」，宜作「亲爱」，是和佳偶相对的男性的爱。

八

解释本书的几个原则：

- (一) 每一段的解释，必须与本书中心的思想——属灵的经历——那一条线联得起来。
- (二) 每一句话的意义，一面要在本处讲得通，一面又要与那一条线联得起来。
- (三) 主在马太福音十三章解释比喻的时候，有的地方祂详加解释，有的地方祂不加解释。解释本书，也该如此。
- (四) 研究名词的意思，一面要从字的本身去寻解释，一面要从圣经中历史的用法去寻解释。
- (五) 本书讲到新妇和新郎的时候，常常用许多别的东西来比喻。它的特点，都是寓意的；它的比喻，都是表号的。寓意的，是很容易明白的。但是，要明白表号，就得有成熟的考虑。所以，表号的话语，都得照圣经中的用法和神的教训，才能明白。寓意和表号的性质，有时相同，有时完全不同，并且是常常不同的。我们不管它的相同不相同，我们乃是要问它是指着甚么说的。表号常能把寓意所不能有的给它。例如：启示录一章十五节说「**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**」。脚是寓意，我们知道是指行动说的。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，这是表号，这不是一下就可明白的。

题目

一章一节：「**所罗门的歌，是歌中的歌。**」（原文无「雅」字）所罗门曾作诗歌一千零五首（王上四32）；在他这么多的诗句中，最好最宝贝的，就是这歌，所以说这是歌中的歌。至圣所是圣中的圣；主耶稣是王中之王，主中之主；这歌是歌中的歌。传道书是虚空的虚空，这歌是歌中的歌。这歌与传道是相对的。传道书是说流荡的生活，这歌是从流荡得了安息。传道书是说人凭着知识得不着满足，这歌是说人凭着爱才能得着满足。传道书是说追求在日光之下的，这歌是说追求在基督里的。传道书是说东西寻错了，路也错了，所以结局是虚空的虚空；这歌是说东西寻得对，路也对，所以结

局也好。

分段

第一段 第一次的追求和满足（一2至二7）

- 一 羡慕（一2-3）
- 二 追求（一4）
- 三 交通（一4）
- 四 内室的启示（一5-7）
- 五 王的说话（一8-11）
- 六 女的说话（一12-14）
- 七 王的赞美（一15）
- 八 女的回答（一16二1）
- 九 王的回答（二2）
- 十 女的赞美并享受（一3-6）
- 十一 王的嘱咐（二7）

第二段 脱离自己的呼召（二8至三5）

- 一 脱离自己的呼召（二8-15）
- 二 失败和恢复（二16至三5）

第三段 升天的呼召（三6至五1）

- 一 新造（三6至四6）
- 二 升天的呼召（四7-15）
- 三 爱的生活（四16至五1）

第四段 复活后的十字架的呼召（五2至六13）

- 一 复活后的十字架和女子的失败（五2至六3）
- 二 幔子里的生活（六4-13）

第五段 神的工作（七1-13）

- 一 工人的装备（七1-9第一句）
- 二 与主同工（七9第二句至13）

第六段 肉体的叹息（八1-14）

- 一 盼望脱离肉体的叹息（八1-4）
- 二 被提之前（八5-11）

——倪柝声《歌中的歌》

第一章 第一次的追求和满足（一2至二7）

这一段是本书的枢纽。属灵经历的原则都在此。这一段是以后经历的一个画影。此后所学的，并非新的功课，不过一次过一次，学得更深而已。

本书属灵的经历，好像最平稳，最顺利的，都在这一段。头一次的奉献，头一次的启示，好像都是最平稳，最顺利的。但是，这一次的奉献，这一次的启示，不一定是牢靠可靠的，必须经过火。这一段是属灵的经历的一个画影，以后要一件一件的试验，使它成为实在。第一次的经历并不够深；第二次的经历才更进步，更牢靠。但是，当人有第二次的经历时，好像并不及第一次那么甜。弄来弄去，还是从前所经历过的。旗号还是爱。

这一段的经历，等于灵性水流所说的亮光道路，也等于灵命四层所说复兴层的那一层。这也是我们个人的经历所能证实的。

羡慕（一2-3）

二节：这里所追求的「亲嘴」，并不是父亲在我们的颈项上亲嘴。因为那个亲嘴，乃是表示赦免，一切属乎主的人，都已经得着了。这一本歌所注意的，乃是信徒与主中间爱的关系；所以赦免乃是不言而喻的事实，因此就不提起这个。这一本歌并不是告诉我们，一个人如何从罪人的地位变成一个信徒；乃是告诉我们，一个信徒如何从饥渴的地位到了满足的地位。我们必须紧记这个，才能知道这一本歌为甚么是这样起头的。

这一个呼求，我们不知道是得了生命之后，过了多少时才有的。但是我们知道，这一个呼求，乃是一个得救的人，被圣灵所唤醒之后，对于主所发生追求的意念的情形。

因为她是满了饥渴的心的缘故，她口里就不知不觉的说「显祂用口与我亲嘴」。祂并没有告诉人，这个「祂」是谁。但是，在祂的心目中，只有一个「祂」，就是祂所追求的「祂」。祂以往和主的关系，不过是普通的，她觉得非常的不满足。她现在盼望和主中间有更个人的来往。所以她羡慕祂的「亲嘴」，就是爱的个人的表示。没有一个人同时能和两个人亲嘴的，叫以这是个人的表示。并且不是亲祂的脸，像犹大所作的；不是亲祂的脚，像马利亚所作的；乃是「用口与我亲嘴」，这是个人爱的表示。现在普通的不能满足我的心了。我现在要得着个人的，要得着别人所未得着的。一切进步的起点，都是因为有了这一个要求在里面。灵性的造就，和饥渴的追求，是永远分不开的。一个信徒，如果在里面还没有被圣灵造出一个这样的真实，这一种不满意普通情形而追求个人的爱的心意，就永远不要想与主有亲密的经历。这一个追求，就是后来所有经历的根源。我们如果没有这样饥渴的心，就底下所有的记载，不过都是有诗意的歌，并非是所罗门的歌了。

为甚么我会有这一种的追求呢？乃是因为我得了异象。圣灵给我看见一个异象，乃是普通人所没有看见的。我得了启示，知道「你的爱情比酒更美」。就是因为这个，所以我羡慕她口的亲嘴。

真的，你的爱比酒更美。圣灵叫我看见，一切能叫人快乐的，能叫人陶醉的，能叫人兴奋的，都不如你的爱。在日下的东西，人叫以为可以为之倾倒的，都不如你的爱。我看见了，我知道了。日下有甚么东西，能和你的爱相比呢？

三节：「**你的膏油馨香。**」你自己就是受膏者。神藉着圣灵堕抹了你，你从圣灵接受了各种的膏油。所以不只神闻到你的馨香，我们也闻到你的馨香。这个并下是我们从那里听见的，也不是我们在那里看见的，乃是在莫名其妙的当中，感觉到你馨香膏油的可爱。

「你的名如同倒出来的膏油。」同时你有一个名字，那一个名字也吸引了我们。我们从你的名想到神已经出来了。真的，膏油已经倒出来了！我们想到你已经死了！真的，膏油已经倒出来了！耶稣这名真是宝贵！但是，耶稣的名，谁能测量其中的香味的呢？

「所以众童女都爱你。」因着你自己（膏油），因着你的名（倒出来的膏油），所以「众童女都爱你」。爱你的原因，是因着你自己；爱你的原因，也是因着你的名。我们不能爱一个工作，我们也不能爱一种能力，我们只能爱一个有人格的人。我们爱你。但是，我们之所以被吸引，乃是因着你的自己和你的名。虽然在这里的时候，我们还未尽闻你的香味；但是，我们所闻到的，已经够我们爱你了。主身位的启示，不只是会叫人赞美，也是会叫人爱的。每一个对主的爱的起点，都是从看见主的身位而来的。

「众童女」，就是「众隐藏者」（诗八三3），就是「众闺女」的意思。她们是这个女子的同伴。她们也是一样贞洁的，也是一样追求主的。在属灵的道路上行走的，实在并不只她一人，她不过是众童女中之一人而已。

追求（一4）

四节：「愿你吸引我，我们就快跑跟随你。」「跟随」，原文是「追随」。我们虽然有了心愿，我们虽然乐意追求，但是我们不能不觉得追求能力的缺乏。追求的能力，并不是圣灵赐我们一大股的能力，摆在我们里面，叫我们去追求；乃是主在外面，用祂自己的美丽和荣耀来吸引我们。吸引的能力，就是追求的能力。如果主真的吸引我，就追求是何等的容易呢。

你若吸引我，「我们就快跑追随你，」（「追随」是一直要的意思）。快跑追随的能力，乃是主的吸引。我们必须学习知道，没有一个人能凭着自己来到主面前的。当我们作罪人的时候，我们需要神的吸引，才会来就主。照样，我们作了信徒之后，还是需要主的吸引，才会快跑来得着主。

在这里，我们也看见一个信徒和众信徒的关系。所吸引的是我，但是「快跑跟随你」的是「我们」。被带领进入内室的是我，但是欢喜快乐的是「我们」。一个人若在主面前蒙恩，别人就不能不受他的影响。

交通（一4）

四节：「王带我进了内室。」她的祷告发出之后，我们看见她就得着答应——「王带我进了内室」。「内室」是「隐密处」（诗九一1），就是卧房。你若非与一个人有相当的交情，你必定不带他进入你的内室。所以王带领她进入内室，就是交通的起点，也是启示的起点。在内室那里，她固然尝到她从前所没有尝到的交通；并且，在那里，她也看见她从前所没有看见的事实。

这里的「王」字，就是给我们看见，当我们还没有认识主作良人的时候，我们要先认识他作我们的王。奉献的生活，永远是在情爱的生活之前的。满足的经历，永远是在奉献的步骤之后的。在这里，我们看见是「王带我进入内室」，我们看见她已经认识了她的王。现在王要将内室的经历给她。

她们现在仰着头，望着未来的前途。她们知道这一个前途，是无可限量的。内室的经历一起头，就是爱的生活有满足的盼望了。因为她们知道神若动了工，神必定完工的。所以她们说：「我们必因你欢喜快乐；我们要称赞你的爱情胜似称赞美酒。」这都是将来要有的话语。她们因为有了目前的经历，就充满了将来的盼望（称赞酒，可参阅箴廿三35）。

「她们爱你是理所当然的」，宜作「她们在正直里爱你」；意即她们这一种的爱，是从无亏的良心生出来的（提前一5）。

内室的启示（一5-7）

五节：「耶路撒冷的众女儿阿（原文），我虽然黑，却是秀美，如同基达的帐棚，好像所罗门的幔子。」

「耶路撒冷的众女儿」是指那一类的人呢？这是一本诗，所以这里的耶路撒冷，并不是地上的耶路撒冷，乃是天上的耶路撒冷。这众女儿既是在天上的耶路撒冷范围内的，就必是已经得救的人了。说她们是众女儿，可见牠们是神所生的。不过牠们是不大追求，是冷冷淡淡，糊糊涂涂，随随便便的一班人而已。戴德生先生说：「看她们是得救的，也不过是仅仅得救的人而已。」

「我虽然黑，却是秀美。」她在内室的结果，第一件就是看见自己是黑的。没有追求，就没有看见的可能。她现在看见自己是如何的人了。这一个黑，也许是她头一次的看见：这黑，不是变黑的，乃是本来的黑，是一切在亚当里的。但她同时也看见在爱子里的蒙悦纳。所以她说：「我虽然黑，却是秀美。」这「秀黑」，是指在爱子里的蒙悦纳。

「如同基达的帐棚，好像所罗门的幔子。」「基达」就是「暗室」的意思；如同基达的帐棚，是说在外观是黑暗，是不好看到的。「所罗门的幔子」，若是细麻布作的，就是指基督的义（启十九8所说的义，是圣徒因圣灵而有的义。但这里是旧约，所以不能是指圣徒的义）。这幔子应是在圣殿里的。「好像所罗门的幔子」，是说判里面的美，就是在神面前的美。

六节：「不要看我，因为我是黑的，因为那日头把我看黑了。我同母的弟兄向我发怒；他们曾使我看守葡萄园，我自己的葡萄园却没有看守。」（达秘译本）

「日头」，原文是一专门指件词。「看黑」的「黑」字，原文没有。她因神在内室的光照，已经看见自己是黑的了，所以她不要人看她。这是她此时的心境。圣灵对付人不够深时，人还是喜欢在别人面前有所遮盖。及至被圣灵对付到更深的地步时，就不再在人面前遮盖甚么了。那时，她显在人面前和显在神面前是一样的了。所以她肯承认说：「因为我是黑的，因为那日头把我看了」。

「我同母的弟兄向我发怒。」所以不说「同父」而说「同母」，因这里的「母」是指应许的原则，就是神恩典的原则说的。加拉太书四章二十六至二十八节说，在上的耶路撒冷是我们的母。我们是凭着应许作儿女，如同以撒一样。「同母的弟兄」，就是一切凭神恩典的原则，作神儿女的人。

「弟兄」是客观方面的代表。这些同母的弟兄，是在道理方面很有力量的，是在客观方面很刚强的，并且比较有点权柄的。她因爱神，因内室的管教，而有工作上的改变，就引起同母的弟兄不只轻看她，而且是向她发怒了。

「他们曾使我看守葡萄园，我自己的葡萄却没有看守。」头一个葡萄园是多数的，是人手所组织的。后一个葡萄园是单数的，是神自己所定规的。「他们曾使我看守葡萄园」，是从前的工作。她有了神的光照，受了神的对付之后，就看见从前工作的虚了——作了人所委托她作的，没有作神所定规要她作的。

七节：「爱」是动词。「牧羊」作「喂养羊」更好。「蒙着脸」也可译作「流离失所」。

她在内室已经看见外面工作的虚空了。她已经看见基督徒所需要的，并非工作，乃是个人的粮食和安息了。因喂养，是注重粮食；歇卧，是注重安息。她从今以后所追求的，不是别的，乃是粮食和安息。

这「安息」乃是完全的安息。因晌午是完全的时候——义人的路越照越明，直到日午（箴四18）。到正午是到一完全的地位。太阳到了正午，就不会再大了（主的受苦是从正午到申初的。主的受苦乃是一起来的，是一起头就有那么多，不是逐渐加增的）。

「我何必在你同伴的羊群旁边，好像蒙着脸的人呢？」这「同伴」是主的「同伴」。但羊群不是主的羊群，乃是主同伴的羊群。「蒙着脸」是「蒙羞」。她还是在羊群之外。她不得下对主说，你何必不告诉我在那里可寻得粮食，在那里可寻得安息呢？我一直追求粮食和安息；东也未寻着，西也未寻着。我在你同伴的羊群旁边，好像一个流离失所的人，被他们讥诮、批评！主阿，你何必不告诉我呢？

王的说话（一8-11）

她在内室所看见的有三点：（一）在亚当里的黑，在爱子里的秀美；（二）因神的对付，看见外面工作的虚空；（三）感觉属灵的需要。所以，此时主就因着她的追求而有所答应，而有所称赞，而有所应许。

王的答应（一8）

王称她为「女子中极美丽的」。「你若不知道」，这句话的口气，好像王有点责备她，意思是她应该知道。「你若不知道，只管跟随羊群的脚步去。」「羊群的脚步」，一方面是指今天信徒的脚步，就是站在一群的地位，即站在教会的地位。（今天的羊虽多，但是不成群，没有站在教会的地位上。）你在那里可以得着粮食和安息。一方面指这多年来，已经去世的圣徒。他们是在那里得着粮食和安息，你在那里也可以得着粮食和安息。因「脚步」就是经历。

「牧放」和「牧」同字，仍是「喂养」之意。「羊羔」不是羊（因她自己是羊），不是羊群（因她在羊群之外），乃是比她更幼稚的羊。「将你的山羊羔，牧放在牧人帐棚的旁边」，这是怕人在这追求粮食和安息的时候，而在日常生活中，忘了对于山羊羔的本分，把山羊羔的门关起来了。这里是注意工作。追求粮食和安息的时候，还得对于幼稚的门徒尽本分。这不是闭户自修。换一句话说，她的粮食和安息，还可以从喂养羊羔而得着！

这里的「牧人」是多数的，是小牧人，是主以下的牧人。「帐棚」是多数的。主的意思是要她在许多牧人的旁边，也有一个位置，也得在他们中间喂养小羊。一方面她要跟着先圣的奉献、相信、等候、倚靠、寻求神旨、专心祷告等。另一方面在她日常生活中，还得顾到比她更幼稚的信徒，而尽相当的本分。这是说，当你有所追求的时候，还不能放松日常的本分。

王的称赞和应许（一9-11）

「佳偶」可译作「爱友」；「骏马」原文乃好马的意思。所罗门时候的马，都是从埃及来的（王上十28-29）。九至十节，是她天然的美丽，是她本来有的。十一节，是神叫作的工，是出于神的美丽。

这三节说到六样：1马，2腮，3发，4颈项，5金辮，6银钉。现在一件一件的来看：

1.「马」：圣经里对于马，唯一的取其快。诗篇一四七篇十节说：「马的力大。」法老车上套的「骏马」，意即许多马之中顶好的马。在属灵的意思中，是取其快。马，是指天然方面的快说的。牠所以快，是因牠的力大。这里的「快」与一章四节的「快跑」正好相对。快则快矣，但这不过仍是世界中的最快而已。

2.「腮」：人的美丑与否，看人的两腮而定。可见腮是最美丽的意思。

3.「发」：所以显出腮的美丽，是因发辫。发，是指天然的能力。可见她美丽是从天然的能力来的。意思就是她在天然方面还不错她

4.「颈项」：颈项的装饰，是指她天然的温柔。颈项本来是硬的，但她有装饰，可见她有天然的温柔（没有珠串的颈项，都是刚硬的颈项）。

九节将她比作马，十节是说出所以将她比作马的原因来。她所以快，是因她天然的能力和温柔。这给我们看见，她虽因内室的启示而有属灵的追求，但她天然的快——天然的能力和温柔，还在那里活动。也许许多人不进步，正因他天然的快呢！九至十节，她美则美矣，但是，还是天然的美，只有神作的，才能算得真正的美。底下两样，是神应许要为她作的。「我们要」，是王的应许。圣灵在此想到三而一的神。

5.「金辫」：金要打成辫，必须经过许多的时间。金辫是顶细的工作，就是神的生命顶细的那种的表显。并且「辫」，在原文说，是像冕那样的东西，是一个圈，是金辫冕。以金辫代替发辫，意即以出乎神的义、生命、荣耀，来代替她天然的能力。

6.「银钉」：或译作「银托」。「银」的意思是「救赎」。「镶上银托」，意即根据十字架的救赎的工作，以金辫代替发辫——以出乎神的，来代替出乎人的。

女的说话（一12-14）

常住在里面的基督（12-13）

十二节：所罗门的席，是圣经特别提起的（王上四22-23，十5）。「王正坐席」可说是信徒享受主的丰富。这些丰富，可分作两类：（一）面，这是指主耶稣的生命，主的自己。（二）荤食，这是指主的工作，主的死。所以「王正坐席」，就是我们得着「喂养」，就是我们有所享受的时候。每次我们来到王的桌前，都是粮食的问题。我们就是吃神叫悦纳的祭，就是神所喜悦的那个工作（所以旧约的祭，有留下给人吃的部分）。

我们怎样吃神所悦纳的祭呢？神看见主的死，就看见祭——赎罪。我们看见主的死，不只是代替，而且是联合。我们一看见这个，就要发出香气和赞美。所以我们若没有看见神所悦纳的祭就是我们所享受的，我们就不能有奉献和赞美。我们看见我们所享受的，和神所得着的是一样的，哪哒香膏自然流出来了（哪哒香膏的流出，可从马利亚的故事看出来）。先是主给我们，后是我们给主。先有所享受，然后才能有所奉献。

十三节：「良人」（宜作「爱」「没药」即受苦，即十字架。主正要死时，人把醋给祂喝——是苦。主死后，尼哥底母带着没药去包裹主的身體——是死。「常」，在原文有「过夜」的意思。「夜」这个字，在本书都是指所罗门不在的时候。所以在属灵的意思方面，是指主不在这里，不在这世界里。

「怀」，（宜作「两胸」即「两胸之间」。「两胸」在圣经中，都是指「信和爱」说的（帖前五8）。十二至十三节，就是说住在里面的基督。十二节的同坐席，当然是同吃。一同坐席的条件是开门——开里面的门（启三20-21）。不开里面的门，就不能够一同坐席。所以十二节是说「接受」，十三节是说「跟随」；「没药」是指一位受死的基督。当基督不在此时，要用信和爱保守着——这是里面交通的起头。当我们真被入内室，真看见主的死，真有所奉献之后，我们就起首和祂有里面的交通。打开心门，就要享受祂，就要有真奉献。如此，方能跟随一位真受苦受死的基督。我们是用在我们的里面的

信和爱，来跟随一位钉十字架的基督。

披戴在外面的基督（一14）

十四节：「凤仙花」乃染指甲之花，犹太女人是带在身上的。「隐基底」是犹太地名，字义乃是「羊羔的泉源」，是大衛逃难之地，是旷野的地方（书十五61-62）。「葡萄园」当译作「葡萄处」。葡萄的花是看不见的，葡萄处是没有花的地方。这葡萄处是在旷野之地，若其中有一朵花，就非常特出了。十四节的范围比十三节来得大。一棵凤仙花是在旷野的葡萄处中，就特别显出、衬出基督的特殊了。没药在怀，人看不见，所以指里面的基督。现在基督作她的装饰，就是披戴基督了。这是表明在外面也承认基督，也讲到基督。基督在人面前是凤仙花了，她是显出基督了。

王的赞美（一15）

十五节：「佳偶」在此仍作「爱友」。「甚美丽」可译作「是美丽」。这一节可译作「**看哪！你是美丽的，我的爱友！看哪！你是美丽的！你的眼好像鸽子眼！**」这里的赞美是为着鼓励她。头一句说她美丽是鼓励。第二句赞美她，是因她的眼好像鸽子眼。「鸽子眼」，在事实方面是美丽的。按灵意说，是指属灵的眼光。按功用说，是在一个时候只能看见一种东西，是纯一的。她已得启示——已经有属灵的眼光了。她已把没药放在怀中——她已经有纯一的心了。所以王就如此赞美她。

女的回答（一16至二1）

十六节：「**我的良人哪，你甚美丽可爱**」，可译作「看哪！你是美丽的，我的爱！不只可悦！」意即不只是美丽的，且是可喜悦的。这是她对王的答应。

「**我们以青草为床榻**」，可作「我们的床榻是青的」。这里是这女子已达到她在前面所寻求的安息。这里又是安息，又是牧养。因青草是羊的床榻，躺卧是安息。这正与诗篇二十三篇二节「**祂使我躺卧在青草地上，领我在可安歇的水边**」相合。前面的筵席，虽然也有安息，但所注意的在吃。这里的床榻虽然也有吃，但所注意的在安息。牧人若无本事，羊在青草地，就要一直的吃。牧人有本事，所以羊在青草地上，还能躺卧。就是有了满足，有了安息。

十七节：「松树」是「扁柏」。香柏树又高又大又坚固，在圣经里，都是指极有荣耀的人性。圣殿里许多的东西，都是用香柏树作的。也有许多是用扁柏作的。扁柏产在一个名叫「死城」的地方，所以扁柏是指着主的死说的。犹太人的墓旁，都是植扁柏的。

她是在这种情形之下，得着安息。青草，是一切活的，一切有生命的，能作粮食的。在这上面，方有安息。我们的荫庇，是在乎主荣耀的人性和主的死。所罗门圣殿里主要的两种木头，就是香柏木和扁柏。换言之，是这两种树木配作神的居所的。神是住在香帕木和扁柏的中间。我们视在能安息的地方，就是神所住的地方。

二章一节：此节当紧接在一章十七节之下。这话不是王说的，乃是女说的。如果这话是王说的，就有点不容易解释。因这一节如果是王说的，就下一节父说女子是百合花，是不通的。

「沙仑」是平原。「玫瑰花」或作「野水仙」，或作「野蔷薇」。这花在犹太地是很贱的。谷中的百合花，是平常的，是不显露的。是谷中的百合花，不是盆中的百合花。不是人所看顾的，乃是神所看顾的。

她所以自承为沙仑的玫瑰花和谷中的百合花，是因王在一章十五节称赞她。所以她在一章十六至十七

节，一面赞美王，一面说到安息。现在讲到自己，不过是野地的玫瑰花，谷中的百合花而已。意即我这个人，算不得甚么，是一个很平常被神所看顾的人而已。

王的回答（二2）

二节：王的意思，她是百合花，不是谷中的比较，乃是在荆棘中的比较。王是说，这女子是百合花，其余的不过是荆棘而已。

「荆棘」，按圣经看：（一）是指在亚当堕落之后，人所有的天然生命。第一根据，就是创世记三章十八节，是自己生出来的，是没有撒种就生长出来的。在荆棘篇（出三），火一直烧，但荆棘没有烧掉。火、光，不是从荆棘的本身发出来的，乃是从神来的。神用荆棘，但是神没有叫荆棘有所损失。这是说，神将来用摩西对付以色列人，对付外邦人，都是用神自己的一点，不是用人天然的生命。见证不是用人的资本，一切都是用神自己的。神不用摩西的，神用自己的。（二）是指从天然所生长出来的。这就是指着罪恶天然的结果，如马太福音十三章七节之荆棘等。希伯来书六章八节的长荆棘，意即随着自己的意思结出果子，所以结局是焚烧。

「女子」是多数。这些女子，不是指耶路撒冷的众女子。在这里，主看寻求祂的人像百合花，不像那些出于罪恶的人。主是说她和生活在罪恶中那一班人不同。在四围都是罪恶的主活，都是天然的生命；但是她与她们不同，她是有信心的（百合花）人。另外，在这里也暗示一个追求主的人，在天然罪恶的环境中所吃的亏。

女的赞美并享受（二3-6）

二节：「我的良人在男子中，如同佛手柑在树林中。我欢欢喜喜坐在祂的荫下，祂的果子，在我的口味中是甜的，」（原文）。

现在她也拿王和罪人来比较。「众男子」，是一切能夺人的心，是给人恋慕的（创三16），可以作人心的主的，能作信徒的心归向的地方的。

在这里，注意在「树林」。「苹果树」原文是「佛手柑」，是常青的，冬天不落叶的。外面的样子，有点像石榴，味道像柑，又有点像柠檬。

众男子，不过像普通的树而已。她的良人有三样特点：（一）祂是能成林的。注重在木，所以高大。（二）祂的荫庇永下衰落（常是青的，所以有荫庇）。（三）祂结果子（有许多是青的，却并不结果）。祂是高大而同时有荫庇并结果子的。她在此已经看见主是一切的一切了。

在前面她已经完全归主。在此是她的见证——是口中对主说出来的话，是对众人说出来的话。她不只说祂是美酒，她现在是称赞美酒——说出来了。她此时看世界再没有人，再没有东西能夺她的心了。在教会中也没有分门别类说，我是属保罗的，或是属亚波罗的（这是肉体）了。现在主是充满她的眼睛了。

「欢欢喜喜」亦可译作「高兴」。「坐在祂的荫下」是被高举，有被提意。坐在祂的荫下，所以高兴；意即觉得在主面前好像被提一样。

这树荫和一章六节的晒是相对的，是返照的。在此有安息了（诗九一1）。

果子是甜的。这里的吃，和一章十二节的吃有些不同。那里是注重在主的自己。这里的果子是指着主的工作和生命所为我们得着的东西。如称义、成圣、和平、圣灵的降临等。一面她觉得祂的同在而高

兴，一面她在祂面前享受祂为着她所得着的。我们每一次尝这味道，都觉得是甘甜的。

一章四节说「快跑」；一章八节说「跟随」；一章十二至十四节也许她是坐下，但未提起；一章十六至十七节未提动词；到了此时（二3）始正式说她「坐在……」享受祂的同在。好像到了此时才正式述说。一章十六至十七节，她已经得安息了；这里不过是正式的述说而已——述说她在一章十六至十七节所得看的，所享受的。一章十六至十七节是历史，这里是述说。

四节：**「祂带我入筵宴所，以爱为旗在我以上。」**「筵宴所」可译作「酒家」，是尽情欢畅之处。这里的「带」是第二次的带。这里的筵宴所和果子的享受，与王的桌子前有点不同，因筵宴所是宴客所在，是注重在喜乐。有了头一次的奉献，经过十字裂的道路，看见了主所为你成功的一切，你自然就被带入酒家了。

换一句话说，王带入内室，是为着启示。王带入酒家，是为着畅快——觉得王同在的畅快。

打起爱的旗号。所有的问题就是爱。旗号就是表明你所作的，就是一种标语。我们的旗号就是爱，表明我们所作的一切，没有别的，就是爱。

五节：**「求你给我葡萄干增补我力，给我佛手柑苏醒我心，因我有爱病。」**（原文）

「畅快」该译作「苏醒」。「思爱成病」宜译作「我有爱病」，意即「爱病了」，即快乐到没有气力了。这就像慕迪先生快乐到受不住了，只好求主停住。

此节是注重在求和缓一点。在主面前固然是好，但是仆倒在地像死了一样，却是古圣在主面前的经历。是说她所享受的，过于她所能享受的。享受主的度量，还需要主的加力，才能享受。不然，就要看见太多了，度量不够享受了。这瓦器无此度量。还需要从主来的力量，来扩充她享受的度量。

六节：**「祂的左手在我头下，祂的右手将我抱住。」**左手在头下，意即叫她仰起头来看祂。右手的抱，是抱人顶自然的地位。这里注重爱的保护，注重爱的扶持。这里不是注重能力的扶持，是注重亲密的扶持。换一句话说，享受主的爱，还需要主恩典的扶持。

王的嘱咐（二7）

七节：**「羚羊」**，按达秘译本与美国标准本脚注，都是用「羚羊」（多数的小羚羊）；但在英国钦定本与美国标准本的正文上，都是用「母鹿」（多数的）。「母鹿」，英、美、达秘三种译本，都是「红母理」（多数的）。「他」，不应是男性；是女性的，抑或是中性的，也不敢说；但就上下文而言，应是女性的。

「嘱咐」是命令的，所以是王的口气。

从一章二节至二章六节，属灵的经历已告一段落了。主愿祂的门徒在此歇一歇。到此时也许是安静、普通、平稳的达到所该到的了。从内室出来，到了酒家，可说是信徒很平顺的到了酒家，所以主要她停一下。

耶路撒冷的众女子是爱热闹的，爱管事的。所以主对她们说话，不要她们来激动她。

鹿性是容易惊动的。王如此嘱咐，是说她已经爱病了，不要再作了，可以等一等。她是在主手里，不必你们再来惊动她。如果你们爱管她的闲事，不但无益，而且会叫她受惊。她该歇一歇，等这个时候过去，等她自己再有第二次的追求。不要惊动她，要等她自己来。不要以为她太属魂而想帮助她。她的功课学到这里，要停一停了。

爱到极点了。王在此，所以要肃静（哈二20）。祂（主）是默然的爱你（番三17），意即主在安息中爱你。

第一段的结语

（一）她在头一章所见的是十字架，但她没有看见复活的活泼和复活的大能。

（二）头一段的第一个危险，是她太爱一种在里面的友通。

（三）十字架的顺服，和奉献的究竟与轻重，她还不认识，因她还没有经过试验。她还没有在实际上背负十字架，她还没有在实际上走十字架的道路。

（四）还有一个危险，是她虽已看见任意妄为的错误，她还没有看见工作的主比工作还大（她虽然看见看守众葡萄园的不该，但是她还以为看守自己的葡萄园是最要紧的）。

（五）还有一个缺点，是她在以往这么多的时候，只看见主之于她是多有价值，还未看见她之于主该站在同等地位。换一句话说，就是她已得着主劳苦的功效，但是她还未让主得着祂劳苦的功效（就是她已经得着主，主还没有得着她）。

（六）第一段，不过是基督为我，我还没有为基督。——倪柝声《歌中的歌》

第二章 脱离自己的呼召（二8至三5）

脱离自己的呼召（二8-15）

这里没有说到她的罪恶或者失败。这里是属灵的路程所必须经历的阶段。她有缺点，这是给我们看见她该到而未到的地方。

复活的能力（二8-9）

八节：她欢喜听见良人的声音，她欢喜同在的喜乐；但是她没有听从良人的话语，她还没有实在的顺服。

九节：「羚羊」，达秘本和美国本脚注，都是「羚羊」（单数的小羚羊）；但英国本和美国本的正文，都是「母鹿」（单数的）。「小鹿」，达秘、英、美三种本子，都作「小牡鹿」（单数的）。

主比作鹿，唯一显明的地方，就是诗篇二十二篇——早晨的鹿。圣经学者都共同承认，这是指着复活的基督在七日的第一日的早晨。早晨，是另外一天的起头；复活，是新的一天的起头，是属灵生命的新的起点，是新的一年。

八至九节，都是说到复活的活泼。山和岭在圣经中，都是指艰难和拦阻说的。「祂躡山越岭而来」，是说没有一件东西够高够大可以拦阻祂的。

主，祂是复活的主。基督复活了，祂已经胜过一切的艰难和拦阻。艰难和拦阻是属于前一天的东西，祂是活在另外一天的里面。所以现在这些艰阻都不过是祂的足下物。只要祂一躡越，艰阻就都过去了。所以主在这一段，显出祂复活的能力，活泼地来向她说话。这女子在前一章的经历里，并不知道这些东西。她自己也曾奔跑过，但是她还不知道甚么叫「躡山越岭」。主现在要她学这个功课，所以向她发声呼召她。因她和主是很亲密的缘故，所以她顶容易认识主的声音。

在这里有一个顶明显的缺点，就是在她和主中间有一道墙；墙把她围在里面，把主隔在外面。但是，她并不觉得这道墙的害处。所以她说我的墙壁，而说我们的墙壁；意即我和我的主的墙壁。她本来是想，这个墙壁要把她和她的主围在里面，把世界和其他的一切围在外面。在许多时候，她和主在里面有交通，有安息，她在里面过高兴旻快的日子。她可以常常在自己的心里面寻着她的主。她可以不顾环境，不顾人，不顾一切的弟兄姊妹，不顾一切日常的本分，不顾许多的试炼。她可以回头到里面去，与主在一起，而把世界忘记了。她只知道交通的甘甜，她并不知道工作的能力和争战的凶狠。山上有了三个棚子，山下忘了一堆的罪人。主在山上与她同在，鬼在山下与罪人同在。她固然有主同在，但是她「棚子」里的生活，叫罪人不能脱离鬼的能力。换一句话说，就是一直回头寻主同在的快乐。这就是她的墙壁，这是信徒明白基督住在心里以后的一个危险。

在属灵方面，我们并非说主离开我的心。这里主在墙壁后，意思就是：1主是站着，不是坐着（前面主是坐席），意即主是预备有举动。「站」乃是举动的前一步。坐是如何引到安息，照样，站是如何引到工作。2主是在外面。主要引她到外面去。复活的能力是可以「躡山越岭」的，所以不该把祂关在墙壁里面。

视在她该学习，不在里面去抓主，而在外面让主带领她。不用自己的力量抓住主，乃是让主带领她。她应该学习相信主的话，学习用信心，学习跟随主「躡山越岭」，学习不靠着主同在的感觉而活着。感谢神，人虽然有了墙壁，但是神为着自己常常留着窗户。如果没有大窗户，也有小窗棂。在一个奉献过的人的心里，神总有方法光照他。

墙壁，就是我的「往里看」，会叫我看不见主的。但神为着祂自己留下窗户和窗棂，叫我们能看见。墙壁，意思就是说，你把主关在里面，世人就被你关在外面了。主现在要拯救她，使她明白说，在任何的环境中，都可以有主的同在，不必单在她里面去寻。在环境中认识基督，更过于在里面的认识基督。主是无所不在的。这就是慕安得烈所说：「主的同在，不该只是在祷告里，而该是在工厂里。」主在墙壁外的态度是怎样？是站着，等候活动。但是，一个往里面看的人，一直注意自己快乐感觉的人，虽然看见了主的态度，也是不明白的；虽然听见了主的声音，也是不领会的。必须有主明显的说话，才能领悟。

复活的丰富（二10-13）

十节：「与我同去」或作「与我同来」。主在这里明显的说了，主看重的是起来出去。这不是说在里面的经历是不好；不然，主就不给你。不过一直这样，就使你不能与外面接触，一接触就好像失去了安息。从今以后，要得「躡山越岭」的同在。马丹盖恩说：「从前的同在，是地方和时间的问题；现在的同在，不是地方和时间的问题。在任何的境地中，你都能信有主的同在，你就不致为里面的感觉所困诱。」

十一节：主既呼召她同去，所以就把以往的经历和目前的事实，都摆在她面前。

「冬天」，是枯干、寒冷、不生长、受试炼的时候。换言之，在头一段的经历里，主已经带领她过来。就如各种的试炼、寒冷、枯干，似乎是死亡的，主顶明显的把她带领过来了。主用那顶明显的同在，叫她不觉得甚么，冬天就过去了。

这「雨水」并非春天的雨水，乃是冬天的雨水，是会叫你冷，是会变成雪的。冬天的雨水是把人关起

来，叫人作不来事的。所以这里的雨水，应是指着试炼（创六至七；太七25-27）。主是对我们说，那以往的许多试炼，你们因为那感觉上的同在，都已经过去了。冬天的雨水有两方面：1目前的十字架已经过去了（指试炼已经过去说的）。2主的十字架已经过去了（指主十字架的工作已成功，不该一直注意死的方面）。

十二至十三节：主这样说，意即现在你该站在复活的地位上。「春天」，是死过又复活的。意思就是你现在要认识复活的境地。这两节都是复活的光景，因为它是冬天以后的春天。如果未说冬天，就说春天，不过是「活」。因为先说冬天，后说春天，所以是「复活」。主是给地看见，在祂的复活里，有这么多的东西，叫她不再注意冬天是死的、冷的、枯的、吃的等等。

「花」是美丽的妆饰，「鸟」是歌唱的声音。花是在地上显出，鸟是在天上歌唱。花是艺而，鸟是音乐。按马太福音六章说到花与鸟，都是神所特别看顾的。就是神顾念牠们到一个地步，叫牠们能以歌唱，能以显出美丽来。

「班鸠」，好像赞美的声音，是爱的表示的声音。

「无花果树的果子」是冬果。就是说，经过死的那个果子，经过死还存留的那个果子，就是经过了十字架，径过了试炼，那个果子还能存留的，就是这里的果子。

葡萄是刚刚发芽开花，是现在的。「开花放香」，意即满了结果的应许，结果是非常有把握的。因葡萄花，谁都没有看见过，花还没有显出，即已结果。别的树开花。不一定就结果。葡萄树开花，就必定结果。这就是复活的地位。一切死的，都已经过去了。前途有无限的把握。

主就是藉着复活的丰富，来劝她出去。她不该只顾感觉上的快乐，她现在该经历复活的能力。现在不是消极的时候，乃是该积极的时候，是该出来的时候，要在世界上显出祂的生命来。

十字架的呼召（二14）

十四节：从前只说她的眼好像鸽子眼，现在说她是鸽子了。主是凭着她将要到的地位，才加此称呼她。她若在盘石穴中，在陡岩的隐密处，就真是显出圣灵的生活了。所以主才加此称呼她。

「盘石穴中」，是裂开而成的穴。所以人都公认，这是十字架。

这条线，是说她所明白的十字架不够深，所以主在此时用诗的言辞来看她。意思是说，上面所说的复活的能力和丰富，现在要你活出那模范来。先要得祂复活的大能，然后效法祂的死。腓音比书三章十节，与雅歌二章八至十四节正相合。这个十字架完全是主观的，是经历的。

就是在这里，祂说：「**求你容我得见你的面貌，得听你的声音。**」我们的面貌、声音，不能在别的地方显出来，只能在这里显出。这是十字架的模型所成功的。

主在第二段所满意的，就是在此。在第二段有奉献，有意跟随主走十字架的道路；现在好像要把她用十字架印一印。面貌，是人所见的；声音，是人所听的。面貌、声音都得在盘穴中，在陡岩的隐密处显出。这里注重的点，就是和十字架的合一（联合）。现在基督的十字架，变作她的十字架了。

在这里显出一个顶要紧的真理，就是我们在经历上，活出十字架的生活来。经过十字架，叫主的十字架成功我们的十字架。要叫人在我们身上所听见的、所看见的，都显出基督的十字架，就除非你先晓得基督的复活。能经过十字架而不死的，就是复活的。

主的意思是说，她甚么都好了，但是仍不免都是轻浮的。十字架的分量有多重，奉献的范围有多大，

应许有甚么意思，她还不知道。所以她还得到盘石穴中，到陡严的隐密处去。

「因为你的声音柔和，你的容貌秀美。」声音，一面是祷告，一面是赞美（玛三16）。在第二段，差不多都是女子的倾向，追求，是她一直盼望得着王。所以在那里王不过说她的眼好像鸽子眼而已。许多的赞美，都是赞美王的。所以第二段不过是「王之于女」而已。但是，王是中心，她是应该为王活着的。第二段怎样是女作中心，照样，现在是王作中心了。女不过是附属于王的，女应当满足王的心（她已经得着王了，已经得着满足了）。现在不是女羡慕王、欣赏王的时候；现在是王来欣赏女，王来看她，恋慕她。从前是基督为我，现在我为基督。

现在主起首要求得着祂劳苦的功效，来满足祂自己的心。主现在暗示她该为祂活。呼召她到盘石穴中，到陡严的隐密处，给祂看一看。

主叫她起来，脱离她的自己，脱离她的感觉，脱离她的往里面看。主要她藉着复活的能力，显出十字架所给她的那清洁的新造，来活出十字架的生活。现在不是她在酒家的时候，现在是她该为主生活的时候。

起来作甚么？起来换一个中心。意思就是从今以后，所有进一步追求主的人，活在世上没有别的，只是藉着复活的能力，活出十字架的生活，给主来欣赏。换一句话说，基督教并不是我们个人的享受，基督教乃是基督欣赏一切属乎祂自己的人。

「因为你的声音甘甜（柔和可译甘甜），你的面貌秀美。」这并不是说，她的声音、面貌，在天然方面的甘甜和秀美。这句话是说，她在盘石穴中，在陡岩的隐密处，而有的甘甜和秀美；这就是她在十字架的死里，在高处所显出来的。因「盘石穴中」，是裂开的；她躲在里面，这是联合。在「隐密处」，是完全在里面，这是完全。所以合起来说，就是完全的联合。

陡严的隐密处，应是指升天，人所不能到的地方（西三3-4）。「陡岩」，有人译作「升高」，有人译作「不可到之地」。这些都可见是升天——是人所不能到之地。陡岩，乃高而且陡，是常人所不能到之地。陡岩是需要爬上去的，这和以弗所书二章的坐在天上不同。这里是注意经历。主总是用十字架的生活，和升天的生命来要求的。主在这里，能说她的声音甘甜，她的面貌秀美，是因她完全和十字架联合。意思就是她这里受十字架的对付，脱离了罪恶的、天然的。凡出乎亚当里的罪恶、天然，都被对付了。只剩下复活的，都是在新造里的。这就是在盘石穴中，在陡岩的隐密处的甘甜的声音，和秀美的面貌。

今天我们的生活，就是一天过一天受十字架的对付，失去在亚当里的。我们今天不是去得复活的生命，我们今天是要失去在亚当里的生命。一切出乎复活的生命，我们都有了；但同时，我们又带着许多出乎亚当的。所以今天不是得着多少的问题，乃是失去多少的问题。

主不能立即说她的声音甘甜，面貌秀美。主乃是要等她到了盘石穴中，陡岩的隐密处才说：当她那些外面的失去了，主才如此说。「是」本来是，不过要等到十字架之后，才能如此说。所以十字架是我们失去的地方。惟独经过复活的，才能失去。（对罪人传复活，是因为他们需要生命；对信徒传十字架，是因为他们需要失去。）

除去拦阻（二15）

十五节：如果这些话是良人说的，就是继续二章十三节的「**葡萄树开花放香**」说的。这里的「我们」，

与二章十二节的「我们」语气相同。「**要给我们擒拿……**」是命令的口气。大狐狸是专门吃果子的；小狐狸，一有机会就折下葡萄枝来。大狐狸要吃果子，你还有结果的可能。小狐狸是使你连结果都不能。若不注意这个，就复活前的十字架的生命，和复活后的升天的经历，都要被小狐狸弄坏了。

「开花放香」，是正开花放香的时候。可见还未到完全的地步。复活的彰显才起头，升天的经历才起头，在不留意的时候，它们都可以来，把这些弄坏了。

甚么是小狐狸呢？每一个旧生命的小的彰显、习惯和回头看自己，都是小狐狸。不一定是顶大的罪。一点愚昧能败坏智慧和尊荣（传十1）。小狐狸是躲在葡萄树后的，一不介意，葡萄树就被它毁坏了。拦阻在主观方面第一步就跟随的，以致使葡萄树不能结果的，这就是小狐狸。复活的生命在他里面还没有站得稳的，要防备这小狐狸。

对付小问题（小狐狸），不是女子自己个人叫能作的，也不是王一人所能作的，乃是要女子与王合作的。

失败和恢复（二16至三5）

十六节：女既看见王的态度，听见王的呼召，看见了完全联合之后，她就如比回答。她又回头去看头一段已有的经历。有一件事，已满足了她的心，就是良人是她的。良人之于她，她已晓得清楚了。她也知道她是属良人的，不过这并非是她所注重的。她回头去看她以注的经历（这里是她作中心。六3是王作中心，但是她也说到自己；七10是王作中心，只有祂而忘记她自己了）。

她说的话并不错，但是她答非所问。这是叫人多失望的回答呢！不是问这句话好不好，是问良人所说的，她听见了么？一个才有奉献的人，她并非不知道她对于主该如何；但她总不能忘记良人对于她如何。她总是中心，而不知道祂是中心。不过她在这里，也有一个感觉说，她自己是属乎良人的了。

「**祂在百合花中牧放群羊。**」这里虽是讲到工作的问题，却不是注重主怎样对付群羊，而是注重主和百合花的关系。百合花，是有清洁良心的人，是主自己栽种的，是主自己的工作（诗四五是调用百合花）。主是在一班人中牧养祂的群羊。她这样说，意即我是百合花，主也是牧养我，我有主够了。她所注意的，还是祂之于我。她的话语，并没有答应主所要求的，所以不能叫主满意。

十七节：「**我的良人哪！等到天亮，黑影飞去的时候，你要转回，好像羚羊，好像小牡鹿在比特山上。**」（「羚羊」，达秘本与美国本脚注，都是单数的「小羚羊」；但英、美本的正文，都作单数的「母鹿」。「小鹿」，英、美、达秘三本都作单数的「小牡鹿」。「比特山」，意即离别的山）。

她如此说，是她承认有黑影的存在。她在隐约之中，也承认自己是不能满足主的心的。她知道血与主完全的联合是不够深的。她知道十字架的呼召，升天的要求，复活的表示的紧要；但是她自己也知道她对于这些是来不及了。所以她在这里对主说，等到黑影过去。她仰望天亮，她仰望有一天会亮，有一天黑影会过去。她要求良人的转回。「转回」这句话，一面表明出她的来不及，不能听见良人的呼召就包来同去；另一方面，又表明说，她不是不要良人同在。所以把这两点合起来看，她是要良人和她同任，但是，她是要良人和她同在在她的地方——同在在墙壁里。她还是注意回头往里看的。她只要她自己在感觉上所享受的同在。她没有要和她良人「躡山越岭」的同在。换一句话说，感觉上的快乐是她所追求的，复活的运动是她所不愿意的。再换一句话说，用枯燥的信心跟随主到任何地方，到任何的环境里去的功课，是她所还未学会的，是她所作不到的。

在这里，她得一大启示，就是她并不是和主在所有的地方一直同在的。她本来只能和主在她的里面，在感觉上，活出同在。本来和主的同在，也只有这一个地方。她以为这个同在最高的，是唯一的，此外再无别的同在了。但是，事实上，在她的本分里、家庭里、世界里，她还未学会在这些地方和主一同「躡山越岭」。以前她不知道，乃是经过这一次的启示，她才知道。她只有在她里面的同在，其余的同在还未得着。可是她并没有能力去得这一种的无所不在的同在。她还未学会功课，来觉得这种无所不在的同在的宝贝。所以她不只没有能力去得，她也没有能力去要。她知道她不能去，但她也不求去。她也没有看出「比特」的痛苦。叫以她能冷冷静静的说，请你快一点转回。她知道主所能去的，是她所不能去的。但她不知道不与主同去是多可惜。她以为只要有在墙壁里的那种同在，就心满意足了。她还不知道不能与主同去那地方，是多可惜。所以她就求主要像「羚羊或小牡鹿在比特山上」那样快的回转。她并没有求主给她能力，带她出去，叫她免去比特山（分离的阻挡）。她以为说，比特山是可以让它存留的。

但是，事实完全出乎她意料之外。主一在外面退去的时候，就叫她里面感觉上的同在也失去了。主并未离开她，但在她的感觉上，祂的确是离开她了。主教育的方法，就是她若不能带祂的同在到世界的环境里去，主就叫她里面也失去她感觉上的祂的同在。二章七节的时间，我们也不知道有多久长。但是在那个时期之后，我们若不能在环境里与基督同在，我们也就不能在感觉上与基督同在。我们若不能凭信心与基督同在，我们也就不能凭感觉与基督同在。这就是许多基督徒与主有顶亲密的感觉同在之后，后来竟不知道为着甚么缘故，不能再恢复那个经历的原因。当主达不到祂的目的时，你也不能达到你的目的。你若不接受新的恩赐，你就要看见你旧的恩赐也失落了。你还以为说，你自己还是过着一章十三节的生活，岂知道你竟然有三章一节（一13和三1，都有「夜」字）。她以为说，她整夜还是像从前一样，把主怀抱在她的胸前。岂知在夜里，主已经不见了。她宝贝主的感覺上的同在。她宁可躲在墙壁里，来保守这一种的感觉。她宁可不在世界的环境里去，她宁可让主有祂单独的工作和兴起，她宁可叫主和她的联合不是完全的合一，她宁可让主在她之外有了活动。所以主现在就除去她所宝贝的感觉，叫她在感觉上（虽然在实际上没有）失去了主的同在，来吸引她往外面去寻求主。这是女的头一次被吸引往外面去。

三章一节：这里的「夜」是多数的（一13的「夜」是单数的）。是一连几夜，好像她的巨人躲起来了。这完全出乎她意料之外。主的目的，现在就是利用她爱感觉上的交通的心，来吸引她去得着祂所要她得着的。她因为失去了主感觉上的同在，她就以为她是失去了主。她没有知识，她还没有经历。所以她是愚昧的，她还未知道主的用意。她去寻找她心所爱的（1-3节，三次说这话）。她以为她是寻找祂（「寻找我心所爱的」，可作「我寻找我心所爱的祂」）。她还不知道，她不过是寻找她感觉上的同在。她的寻找是真的，但是，她并不知道那不见是假的。

二节：路加福音十五章二十节的「起来」是向父的，这里的「起来」是向子的。本书三章一节的寻求，是在床上的寻求。意即她还没有离开她那个地位。她那个地位还不对。

我们认识主在十字架上第一步。这是本书所未说的。既然认识了第一步，就得有心里的基督，就是在感觉上的交通，就是内室和酒家的经历。以后还当认识一位不受环境限制的基督。她第一、第二步都有了，但是她还没有看见第三步。她的床出了事，她所以为有安息的地方出了事。主现在是来扰她

这安息。凡未曾得着这个「以青草为床榻，以香柏树为房屋的栋梁，以松树为椽子」的人，主得引她去得这安息。但那已经得着这个的人，就得引她更进一步，和主一同躡山越岭。主现在就是叫她在以为可安息的床上，觉得她不在这里了。

她现在定规要起来。现在她看见信心的没有进步和感觉上的失去了。起来的意思，即不再睡在床上，不再歇了。主现在要她学习，不是有地方的安息，也不是有时间的安息。从前以为有地方的安息，有时间的安息，是好得无比的。但被主带领更进一步的时候，就知道地方和时间的安息，不是完全的。所以她要起来，脱离这个安息，就是起头来学习那随遇而安的安息。

她说她起来之后，要「游行城中」（在当初，这城是指耶路撒冷。在今天，是指天上的耶路撒冷，是指一切属天上的）。她要从一切属天的事情里，属天的东西里，和属天的人中间，寻出基督来。也许她花过工夫去读圣经里的许多道理，或者把人家的书去看过去，或者在属灵的人的聚会中去过。她都作了，并且还只如此，她还到「街市上，在宽阔处」去寻。「街市」就是街道，即普通的街道。「宽阔处，」即是宽阔的街道。这些地方都是城中居民来往的地方，是他们交通的地方。这些地方就是他们蒙恩的方法，因主是道路。换一句话说，就是神的子民平时所藉着来得着交通，来得着恩典的方法，她也都用过了。这些方法，也许包括认罪、悔改、祷告、禁食，以及聚会和圣徒来往等，也许相信、倚靠都在内。（寻罪人，是在大街小巷。但是新耶路撒冷只有街和大街。在神面前，没有小路可走。世界的人常走小巷，但在属灵的方面是不可能的。）在这些地方，她也寻不着主。

主有意躲避的时候，叫人不觉得祂同在的时候，人就难用寻求的方法，把它恢复过来。到此，她学会一点功课，就是说，主定规是不在床榻的地方。如果往里寻不着的话，就得往外面去寻。如果祷告不是为着祷告，乃是为主同在；如果读经不是为着读经，乃是为主同在；如果安静不是为着安静，乃是为主同在；她就要看见，这一种的祷告、读经安静，到了一个时候，这些都得离开，才能得着主同在。

她现在已经起首离开她的床榻，起首学习与神的儿女来往，起首抓住神的道路。她现在也没有遮掩，她现在也顾不得面子，她也并不在外面作更多的工，来遮掩里头的虚空。她现住学习和神的儿女调和在一起，来解决她灵性的难处。从前她蒙恩的方法只有一个，就是她的床榻。现在她能遍行城中，寻着许多的道路和街市了。她虽然还没有遇见她的主，但是主并没有在城外。她走的这些路，虽然不能叫她遇见主，但是这些路还是她所不免于走的。过一下，她要遇见她的主，现在一切的问题，是时间的问题。

三节：「巡逻」宜作「游行」。看守的这班人，是神托付来看守灵魂的人（来十17）。他们是一直在城中走，他们在属灵的事情上，是很熟悉的人。也许在以往的时候，他们曾给这女子许多的帮助。这女子虽然没有去寻他们，但是他们因着职守所在，竟然看见了这女子。在女子的心里想，也许他们能告诉我，到底我心所爱的是在那里。

但看守的人所能作的，最多不过就是指示道路，或者道理。要遇见主，还得你自己到主那里去。没有一个看守的人能代替你作这个。寻着看守的人，并非寻到主。每一个寻求的心，都得直接的对付主和受主的对付。看守的人虽然有用处，但是有的时候也是无用。当你受主对付的时候，你若过于倚靠他们，你要看见你还是不得要领而去的。你要看见引导到你心所爱者的路，乃是需要离开他们的。也许

你要像这女子一样，在你刚离开他们的时候，就要遇见你心所爱的。

游行城中，虽然是需要的，但不能引她到主那里。街市，虽然是需要的，但也不能就引她遇见主。主要她走一条路，所以看守的人都不能帮助她。

四节：**「我刚离开他们，就遇见我心所爱的。」**这一次良人被她遇见，有甚么意思呢？这并非说，她游行城中绝对是对的；也并非说，她走的街道街市都不错；也不是说，她在看守的人面前承认自己的失败就是完全的了。她还有许多功课要学。她不只是一个在主心上的人，并且也是一个在主手中的人。这里并不是说她再一次得以遇见主，就是她达到完全的记号：乃是说主知道她只能受这么多的试验。虽然她离开完全还远，但为着她寻求心切的缘故，主就乐意在这里给她遇见。把这一次的试炼带到一个段落，过了这日子再引她走前面的道路。在一个没有与主完全合一的人身上，就是她的寻求，也难免有许多搀杂的，不完全的；但是，主今天没有工夫来对付这个。在这初步的经历中，主还肯让寻找的必定寻见，虽然她的寻求还不一定都是属灵的。这里顶像以西结所说的，把水量着走过去。好像主把这一段量过了，让她走过去。这一段路程，不过是照着主所量的而已。

「我拉住祂，不容祂走。」现在她以为已经得着她所失去的了。她也许以为前一次的失去，是她拉得不够紧；所以，这一次她紧紧的拉住祂。前一次在感觉上，她不够儆醒，所以祂走了；现在她要顶儆醒的守着祂。她虽然知道了她该出来和主在一起；但是在感觉上要求和祂同在，还是她心中的羡慕。一部分出来的功课是学了，但是信心的功课并没有学。是起来了，但是还没有和祂同去。她还没有学会让祂自由来去，她还不知道在信心的生活里，长久的感觉主的同在，是不可能的。她还抓住这一个。她并不知道在感觉上的同在，是该让主自由来去的。当祂欢喜的时候，我们就可得着感觉上的同在；当祂不欢喜这样的的时候，我们就得让祂自由，而只在信心里持守着祂和祂的一切，但是，她还不知道这一个。她以为感觉上的同在，就是最好的了，她还不知道（也许她已经听见）信心的道路和生活。所以她拉住祂，所以她不容祂走。岂知道出乎肉体的拉住，不过是叫自己还得失去。属灵的寻求，就能让主自由；属魂的，就要为自己打算；虽然她所寻求的乃是主的同在。

但是，主是按着人的程度来对付人。所以她虽然有许多的功课还没有学，有许多的事情还不知道，主却肯被她遇见，被她拉住，被她带走。因为在目前的对付中，她所经过的已经是够好的了；她所受的试炼也已经是够大的了；她的追求，也够完全了。因为她并没有学会分开灵和魂，所以主在这里不怪她。

「领祂入我母家，到怀我者的内室。」在里面虽然有自己的搀杂，主还肯谦卑祂自己，让她好好的再一次享受主的同在。主现在进入祂母家，到怀她者的内室。如果「母亲的家」是恩典的原则，就「怀我者的内室」是指神的爱了。神用恩典的原则和爱的心来待她（我们作罪人的时候，是在情欲里怀的胎，是在罪恶里生的。这里是在爱里怀孕，是在恩典里主的）。她是凭神的恩典和神的爱，来寻求主的同在。在诗的方面，就是带主到一亲密的地方。她是一个女子，所以母亲的家，怀我者的内室，是她顶好的地方。

到了这里，父告一段落，她在此，又好好享受主的同在。但是，这并非就是完全。

在这里，主还是被动。这个女子还未学习如何让主自由。但是，她已经学会相当的功课：在这里，她又要过一阵时候（也许过了几个月）。

抓住的力量最强的时候，就是在第一次失去主而又得着主的时候。

五节：主又吩咐了。这一次她受的试炼很大，所以主给她有这一段安静的时候。主的意思是：这个人是我所对付的，用不着你们去帮助她，用不着你们去激动她。她在这里学的功课，还是实实在在的，在以下她实在是一个大进步。在底下可以看见，二章所说的复活的能力，复活的丰富，十字架的生活，她必定已经相当的学会了（虽然不敢说是绝对的）。她前三样的功课是相当的学会了，所以底下主才有那样的赞美。——倪柝声《歌中的歌》

第三章 升天的呼召（三6至五1）

新造（二6至四6）

前一段是说：「领袖入我母家，到怀我者的内室。」主在那里有很长的时候，表明这地方必是主能安息的。虽然她的拉住有不好的成分在内，但这个地方还是主所能去的。意思是一切都是出乎爱，一切都是出乎恩典。她在这里一次看见自己的虚空，她也看见一切都是出乎神的爱，一切都是出乎神的恩典。谁能知道我们在神的爱和恩典里所学的功课是多少呢？基督在神的爱和恩典中所教训我们学的功课，是无可限量的。所以这女子，当她安静一时，和主同住在她的母家，「到怀我者的内室」时，她必定是学会了，她必定看见了第二段叫要学的功课。神因着自己的爱要给她恩典，叫她有能力学会主在这里对她所要求的。我们知道，一个寻求主的人，像第二段这种的经历是不只一次的，也许是不只几次的，乃是多次的。神的灵并不重复的一直记载这种的经历。虽然重复的失败是不可免的，重复的对付也是不可免的；但是，一切都是发自神的爱，一切都要藉着神的恩典——不管是失败，或是受对付。在爱里总有计划，在恩典里总有扶助。叫以我们的眼睛就不必看类似的经历，只要看见她是住在神的爱中和住在神的恩典中，就够了。因为神的爱并非是死的，神的恩典乃是常常积极作工的。所以在底下一段，我们就立刻看见，她有了空前的进步。她的生命和生活，比在第一段里，是显而易见的升高了一层。三章六节至十一节，我们并不知道开口说这些话的是谁。不是女子说的，也不是良人说的，乃是第三者说的。在这里，圣灵是藉着一个旁观者的口，来显出祂自己对于这女子的观察，来显出这女子在经过前一段对付之后，并在她的母家从主所学习的，所多次学习的是甚么（三4这一段的时候，包含了她一段的历史，就是在母亲的家叫安安静静学习的经历）。

完全的联合（三6-11）

六节：「那」，是女性的。在此已经看见她渐渐的脱离旷野（流荡）的生活，而进入完全的安息。旷野是流荡的地方。她现在是从旷野上来，渐渐的上来，一步一步的脱离流荡的生活，来进入主的安息。在圣经中，旷野都是在南方靠近埃及的；迦南是在北边。所以这里用「上来」的字眼（从南方上来，离开了埃及）。在这里不是一下的事，是一步步的进步，一步一步的脱离漂流的生活，和一切出乎世界的影响，而达到神所赐给信徒的产业。她在母亲的家里，已走了她旷野的路程（她在旷野的经历，都是在神的爱和神的恩典中度过的）。现在她要显出她属天的生活来。

她像甚么呢？「形状如烟柱。」「烟柱」，乃是火所发出的（珥二30）。「烟柱」，是指圣灵的能力

说的（徒二3-5，圣灵降临是如此表显的）。堙，本来是易散的；但她在这里如烟柱，可见是摇不动的。她从旷野上来，而烟竟如柱，这是说她满了圣灵的能力。这是说在人虽是靠不住的，但是在此竟然成了柱子。「柱子」，是稳妥的，是安定的（启三12：在神的殿中作柱子，就是表明不出去了）。

「没药」，是指基督的受苦和基督的死说的。她如此熏自己，可见她在主观方面已经有了十字架的经历。这就是她有腓立比书三章十节的经验。

「熏」，先是吸收进来，然后把味道发出来。这是说，她先是在里面经历过，然后又发出来。一面是披戴着基督的香气，另一面又是发出基督的香气。

「乳香」，是注重在香气（没药指死，就乳香当然是指复活说的）。孔香，是指主的生活，更是特别指着主的那个祷告生活。就是基督的美德，就是神所看为馨香的。顶希奇的，主是先活而后死；我们是先有主的死，而后有主在地上那样的生活（先没药，后孔香）。

「商人各样的香粉。」「商人」，在凡是单数。和马太福音十三章四十四节连起来，是指耶稣说的。这是说她不只有没药，不只有孔香，并且有一切出乎主耶稣的，就是祂所能够卖给你的。祂是商人，不能白送，所以她是出了代价得来的（太十三44是主买，这里是主卖）。她出了相当的代价，从主身上得着一切。「香粉」，好像是补充没药和乳香的。

七至八节：七节的「轿」，可译作「卧榻」。八节的「惊慌」，当译作「警告」。这个答案很希奇。六节的问，是问到女子如何；而这里的答，是答到王如何。

这「卧榻」是指甚么？是指所罗门的得胜说的。卧榻是夜间的东西，是黑暗掌权的时候。黑暗掌权时，是不能安息的；但所罗门还能有他的卧榻。夜间并非无警告，但是他还能有卧榻。所以这是说到他的得胜，说到他得胜黑暗的权势。

卧榻的同围，有六十个勇士个个都拿着刀（原文无「手」字）。刀是在他们的腰边，他们都是会打仗的，他们都是以色列中的勇士。合起来说只有一个意思，就是所罗门的卧榻预备好对付夜间的警告；就是任何的事情发生，他都有法子对付，他都能控制。换一句话说，就是没有仇敌能摇动所罗门。在他的得胜的安息里，这些勇士就是代表所罗门的能力；意即所罗门有能力来对付所有的仇敌。他还能有卧榻，是显明他的得胜有余。问是问到女如何，答是答到所罗门如何，这就是表明女和所罗门的联合。所罗门的，就是她的，这就是联合。这就是说，这个女子如何与基督的得胜联合在一起，就是说到我们如何享受基督对于撒但的得胜。并且今天还有许多天使，是预备好，在任何的时候，来为着基督的得胜争战（得胜是有了，他们是维持得胜。祂已经作王了，现在是维持祂的得胜）。

九至十节：这是回答的第二部分（7节的「看哪」贯到9-10节）。卧榻，是祂夜间用的。华轿，是祂白天用的。如果卧榻是说到祂的安息，华轿就必定是说到祂的游行。如果卧榻是说到祂的安居，华轿就必定是说到祂的交通。如果卧榻是对于仇敌的话，华轿就必定是对于朋友的。

我们所看见的是一乘轿，并不是一辆车。如果是车，就要用自己的轮子的能力；轿是用人抬的。我们记得约柜的历史，约柜是不能用牛车拉的，是要用哥辖的子孙抬的；意即基督在神的儿女中的行动，是属乎祂的人把祂抬出去的。

这个轿子是用利巴嫩木作的（当然是香柏木）。木是指人性。利巴嫩木是指有高贵品格的人性。

「轿柱是用银作的。」这又是说到祂的救赎。在客观方面，就是说藉着基督的救赎，才能把祂带到人

面前去。在主观方面，就是十字架的作工，作工在我们里面到一个地位，叫肉体没有存在的余地，我们才能显出基督来。

「**轿底是用金作的。**」就是说，一切都得出乎神的才可以。神圣的生命，就是我们在重生时所得着的，就是我们与十字架完全联合的时候才完全得着的，乃是显出基督独一无二的根据。在神的生命之外，我们没有别的地位。

「**坐垫是紫色的。**」因为祂是王，祂需掌权。一切的政治，必须在祂的肩头上。祂必须得着王的地位，坐在那里作王。

「**其中所铺的，乃耶路撒冷众女子的爱情。**」是铺在脚底下的，就是铺在轿底上的。意思就是众圣徒都是爱祂的。

刚才的问题是问「那从旷野上来的是谁呢？」但是答案又是说到「所罗门的轿……」如何如何。这又是说到信徒与主的联合。头一答是说到所罗门在仇敌面前的问题，现在是说到所罗门在朋友面前的问题。刚才是说到所罗门的能力，现在是说到所罗门的荣耀。前一段是给我们看见说，所罗门的能力就是女子的能力；现在的一段给我们看见说，所罗门的荣耀就是女子的荣耀。

华轿、柱子、轿底、垫子、爱情，都是所罗门的；但是也都是她的。不只如此，连其中的所罗门也是她的。这些不只就是她的，并且就是她。所以说，现在是个大联合。所以这两句话给我们看见说，这女子与所罗门是如何完全合而为一了。因此，问的时候是问到女如何，答的时候却答到王如何。

到三章十一节，才发生了正当的爱的关系。起先不过是朋友，现在是订婚了。三章十一节的「婚筵」亦可以译作「订婚」。

「锡安的女子」，也许就是代表得胜者。她们能在别人的经历上表同情。这里的「冠冕」，并不是荣耀的冠冕，也不是千年国度里的冠冕。这冠冕并不是代表权柄（作王）。这冠冕是所罗门在许多冠冕之中，他的母亲又加上去的一项。这冠冕是为着他的婚姻而给他的，乃是能叫他心中喜乐的。新约里的两种冠冕：（一）是代表荣耀权柄的；（二）是代表喜乐的（帖前二19）。所罗门在这里的冠冕，是第二种喜乐的冠冕。所以这里的冠冕是代表他所要娶的人。王得着这个女子，好像多得着一顶冠冕，能叫他的心得着喜乐。意即从今以后，他看这女子像他顶宝贝的冠冕一样，好像他藉着她有所夸耀，好像她能加给他荣光。

这「母亲」，有顶多不同的解释，但是很难得着一个满意的。理由都是有的，但与属灵的路线连不起来。以个人的看法，比较起来，好像是指着人类说的。因主耶稣的父是神，祂的肉身的母是人。好像主耶稣从人中间能得着一个人满足祂的心。

乃是从这里起头，这女子和王有婚姻上的关系。所以，婚姻上的爱情和喜乐，是在有了完全联合之后才有的。圣经上给我们看见，与主婚姻上的享受，是与主有了经历上的联合之后的一个结局。

第三者所说的，是到此为止。

新造的美丽（四1-5）

因着以往有这么多经历的缘故，所以王重说以前所说过的一句话。「**看哪，你是美丽的！我的爱友！看哪，你是美丽的！**」现在王可以很放心的对她说这一句话，因为她有以前这一种的经历。就是因为她有三章六节的经历的缘故，她与王有完全联合的缘故，她不会将赞美留下为自己用，所以祂现在可

以很稳当的赞美她。

王在这一段所有赞美的话，共有七样。这些赞美的话，表明人与主有了完全联合之后，明白了甚么是十字架，甚么是复活之后，她在外表上所要有的表显。换一句话说，这些赞美的话，就是说一个在基督里的新造，到底是如何的。

1. 鸽子眼——表明属灵的眼光

人第一件事，在属灵的进步上所有的，就是属灵的眼光，就是能看见属灵的事。鸽子眼是专一的，同时也有属灵的意见，因圣灵如鸽子一般。眼睛一纯一，就有属灵的眼光。但是，我们有一个顶大的危险，就是我们属灵的眼光并没有帕子。帕子是用以遮蔽的。「在帕子内」，意即你有属灵的眼光，你能看见属灵的事，但并不叫别人都看见你所有的。我也许有鸽子眼，但是缺乏帕子（顶容易把所见的都轻易说出来）。还有一件事要注意的，就是在帕子内的眼睛，不是普通的人所能看得出来的。意即你的眼睛向世界是遮蔽的，他们并不知道你有属灵的眼光，他们看你也和普通的人一样。信徒的愚昧和错误，就是将他藉着圣灵所看见的东西，随便的告诉世人知道。我们若没有属灵的眼光，我们就该知道说，我们所认识圣灵的能力和工作的，必定很少。如果我们所得的圣灵越多，我们所得的鸽子眼睛也必定多。断然不能鸽子的本身和你一点关系都没有，而你能有鸽子的眼睛的。所以真实的亮光，都是从跟从圣灵而来的。但是多少时候，这亮光该在世人的面前遮蔽起来。这就是主说到这个女子的美丽的第一点。我想我们很少注意，属灵的眼光都是为着基督的喜乐的。连我们属灵的眼光，都是祂所称羨的。

2. 头发——表明奉献与顺服

头发在圣经中所提起的，只有一点点。在参孙的身上，头发是他的奉献，意即他把他所有的一切留着给神用。所以，他就有了能力。我们在神面前的奉献，就是我们在人中间的能力。我们在神面前奉献有多少，多完全，多清洁，就我们在人中间所显的能力也要有多少。分别为圣的奉献，就是一切能力的根源。头发，在圣经中，还有一面的意思，就是为着遮蔽自己。女人的头发，拿细耳人的头发，都有这个意思。意即站在一个顺从的地位，学习如何把人的、天然的、肉体的隐藏了，而让神彰显出来。

「如同山羊群，卧在基列山旁。」山羊是白色的居多。基列山旁，是山羊多的地方，是草顶多的地方（耶五十19；弥七14）。山羊，在圣经中，特别是用作赎罪祭的。她的头发像一群山羊那么多，在基列山旁那里。这是表号。意即她吃饱了，是预备献祭的。你的奉献和顺从在甚么地方显出呢？就是你得着神的喂养，得着神的粮食，都是为着奉献。这个就是我们的能力，这个就是我们的顺从。

3. 牙齿——表明接受的能力

牙齿，是用以咀嚼粮食的工具。这里并不是粮食的问题，乃是接受粮食的问题。神在圣经中曾给我们看见，祂曾给我们预备了许多不同的粮食。在这里，是给我们看见接受这些粮食的能力是如何。这里所说接受的能力，并非指婴孩说的，乃是指长大的人说的，因为惟有长大的人才有牙齿，这是寓意方面的。

「你的牙齿，如剪过毛的一肆羊，洗净上来，个个都有双生，没有一只丧掉子的。」（原文）为甚么说是羊群呢？必须是羊群才吃草。因为在你里头有了一个东西是属乎基督的，有了这个东西，才能接受神的粮食。必须里头有了一个东西是与基督相同的，才能接受那些出乎基督的东西。

「羊毛」，在圣经中，是指属肉体的生命，或者属肉体的热心说的。所以祭司入至圣所不能穿羊毛衣服。所以圣经里指着基督藉着圣灵所给我们的义，乃是用白细麻布作表号。因为圣徒已经被十字架除去了他属天然的生命，所以说她的牙齿如剪过毛的一个羊群。意即她接受的能力，不是受天然的能力的鼓励。所以，我们在主面前的追求，接受主的恩典，查读圣经，都不可凭着血气的热心。用自己的努力，随着自己的时候，这个就不是主所称赞的牙齿。

新剪过毛而又是洗净的羊，是非常之洁白整齐的。这里的洗净，意即他追求的目的是为着洗净。

「个个都有双生，没有一只丧掉子的」，意即是整齐的。意即接受的能力是一律的；不是在有的事上能接受，在有的事上不能接受；不是在属灵的事上有信心，在物质的事上没有信心。如果在有的事上不能接受，在物质的事上不能相信，这就不是双生的，是丧掉子的了。双生，不丧掉子，就是完全的接受。天然的牙齿总是一对一对的。牠的牙齿个个都是双生的，就是说她接受的能力没有一点参差不齐的。

4.唇——是发表的意思

如果牙齿是为着接受的，就嘴唇必定是为着发表的。如果牙齿是为着粮食的，就嘴唇必定是发表已经消化的。在新造里，主不只注意到我们的眼光、奉献、接受，主也注意到我们的话语。

「朱红线」有两个说法：1.指救赎说的（书二21）；2.指权柄说的（太廿七28-29）。一面是嘴唇得了洗净的记号（赛六6-7）；另一面就是一切的发表都得在王的权柄底下，就是嘴唇受王权柄的管理，不像诗篇十二篇四节所说：「我们必能以千头得胜，我们的嘴唇是我们自己的，谁能作我们的主呢？」要经过救赎的嘴唇，把自己服在主的权柄之下，不随自己的意思说，才能有秀美的话语（四3第二句的「嘴」，原文是「话」）。（牙齿是摆在嘴唇之前，吃进去的如果不对，就说出来的也必定不对。）

5.两太阳——是外表的美丽

「太阳」亦可译作「两腮」：两腮是显出人美的地方。所有我们向外的表现（即喜怒哀乐等），都是从腮表明出来的。

「在帕子内如同一块石榴。」这不是一个整的，是已经开的。石榴，在圣经中意即充满生命的。因为它的子最多，每一粒子是充满甜汁和红色，是又甜又美的。意即信徒这些外表的美丽，是从他充满了主的生命而来的。但一切都得从世界的眼睛遮蔽起来，这是在帕子内的意思。换一句话说，能知道我们的美丽的，惟独是主。虽然在教外该有好名声，光该照在人中间，但是，这不是为着彰显。我们彰显的地方，只有在主面前。在幔子里，关上门，这永远是信徒生活的原则。

6.颈项——表明意志的降服

颈项是代表人的意志。人太随己意而行，太硬、太骄傲时，圣经就是说「强项」（赛三16）。所以这里的颈项，就是人在神面前意志的降服。主看人意志的降服，是人身上顶美丽的地方。在比用两句话来表明人降服的意志是如何。第一句话是说：「你的颈项好像……高台。」高台，第一个意思，就是不是驼背。颈项不直的人，就是驼背。在圣经中，驼背的人是受撒但压制眼看地下的人（路十三16）。颈项像高台，意即地已得了释放，没有撒但的捆绑，没有复世界的心。高台，第二个意思、就是坚固的意思。意即她的意志已经被神带了一个坚固的地步，而不爱世界，而不受撒但的影响了。第二句话是说：「好像大衛……的高台。」这高台不是普通的高台，乃像大衛的高台。意即这高台是为着大衛

的。所以在这里，除了坚固和释放之外，还有这女子的意志被带领到一个地步，就是完全顺服大衛。她的坚固，就是在乎她的顺服基督；她的释放，也是在乎她的顺服基督。我们都知道意志被基督掳去的要累。

这高台是为着甚么用处呢？是为着收藏军器的。意即所有属灵争战的地方，都是为着争夺意志的。里面所收藏的军器，就是基督得胜的方面，为着保守信徒的意志，免得被仇敌夺去。但是，这里的军器，并非注意攻击的，乃是为着防守的。所以你看见所提起的，乃是盾牌和藤牌。我们知道盾牌和藤牌，都是为着保护的。「一千」告诉我们说，最够多的。「勇士」告诉我们说，是够强的。所以总意乃是：为着大衛的旨意，他是肯完全降服的。他对于遵行大衛的旨意，是坚固像高台一样。她是严密的布防，不让仇敌夺去她这种降服的意志。

7.两乳——表明我们情感的地方

「两乳」亦可译作「两胸」。在我们圣洁的情感里，最要紧的就是我们的信心和爱心。我们就是藉着这个来搂抱我们的主。我们也是在这里觉得主的亲近。我们也是在这里让祂亲近我们。信和爱是我们与主联合的、独一的、二而一的方法（是信和爱合起来，所以两胸长在一个人的身上）。

「小鹿」，是畏怯的、怕羞的、容易受惊的、感觉敏捷的。这个就是我们为主所保守的圣洁情感。这不是公开的，乃是充满感觉的，是我们要小心看守而不可随便对付的。我们如果稍微大意，就很容易失去的。

是甚么样的小鹿呢？是「一只母鹿双生的」（原文）。意即这一对小鹿，是一母所主，是同样大小的。意即信和爱要同样的生长。没有一个人得主称赞他是美丽的，而他是信大爱小，或者是爱大信小的。如果这样，主就不说他是美丽的。所以在新约中，我们看见这两样是同时并重的（加五6；提前一5、14；门5）。在属灵的实际方面，没有爱大信小，或者信大爱小的可能。大就都大，小就都小，有就都有，无就都无，因为是两胸，是一对小鹿，是一母双生的。

内个小鹿是在「百合花中吃……」（原文只有「吃」字，没有草字），意即信和爱得着喂养，能够长大，乃是在一个和她自己从神那里所得的生命的性质相合的环境里。「百合花」，意即神所给她的看顾、应许、清洁、意即信和爱要在这一种的环境里，才能得着喂养。百合花在荆棘中是可以的，但是信和爱是不能在世界上（在荆棘里）发芽的。「百合花」，意即属天的境界。信和爱是在属天的境界里的。「百合花」，是神所给的清洁，意即一个无亏的良心。良心一有亏，信和爱就漏掉了。信和爱只能在清洁的良心里生长。在「百合花中吃……」，意即在主所喂养的地方（歌二16）。信和爱要长大，就得在主所喂养的地方。

女子更深的追求（四6）

三章六至十一节，给我们看见她和主的联合。四章一至五节，给我们看见联合所产生的——叫主得着满意了，叫主能看她是美丽的。在第一大段里（一2至二7），多是女赞美王；王对于女的赞美是非常简单的。在第一大段里，讲到自己顶多的也是女。当一个人在主面前还没有深的经历以先，还没有深受主的对付以先，她是常常喜欢谈到自己的经历——自己灵性上的情形、自己的进步，和自己的得着。同时，她也喜欢谈到她和主中间的交通——主的爱、主的应许，和主怎样听她的祷告。她顶喜欢提到自己并她和主中间的事。她并不必有三层天的经历，但是她总不能等到十四年后再说。她没有经过主

的对付，所以她的言语显出她自己的浅薄来。乃是等她经过了旷野出来之后，我们就看见她不大说话了。所以三章六至十一节是第三者说，而四章一至五节是王说的。

至于她的经历和她与王中间的关系，她现在已经有够大的度量，可以不提到这些。她不只不说，她并且也能听。实在说来，也只有不说的人才能听。她经过了十字架。现在她藉着圣灵知道如何管住自己和自己一切的感觉，所以她能不说。但是，也就是十字架和圣灵里的自约，能听主的赞美而不受激动，能听主的赞美而不骄傲，反而引起她自己软弱的感觉，反而叫她觉得十字架更深的工作是不可少的。这一个与从前有同等的不同呢！所以我们看见在第三者述说她的经历之后，她并没有补说他们所未提起的经历。在王的赞美之后，她也没有故意的谦卑，用话语显出她的真善来。她不过很安静的说一句很短的话。

「我要往没药山，和乳香冈去，直等到天亮，黑影飞去的时候。」（原文）从她简短的话语里，我们看见她感觉到目前的情形和将来的需要。她说：「等到天亮，黑影飞去的时候。」她感觉到她自己还没有到完全的地位。她觉得她的天还未亮，她觉得她还是住在黑影里面。她并没有因为受了赞美，就忘记她自己的情形。难道她和主的合一，不是真实的么？难道她的生活不是美丽的么？圣灵的看法和基督的赞美，叫我们知道，她在神面前已经到了很高深的地位了。她和主并没有间隔；主也没有寻出她的不完全。但是，这是主的那一方面。所以有经历的人都知道，一个长进完全的信徒，可以在主的面前，没有一点的黑影，并且全身都沐浴在主的晨光中，但是在他自己里面，却不能不觉得黑影还在那里，早晨还未来到。越光明的人，就越看见甚么是黑暗。越完全的人，就越要觉得不完全。越行走在神光中的，越觉得需要祂儿子耶稣的血洗净我们一切的罪。她虽然受了主的赞美，她却不能不觉得她属灵生活的天还没有亮，她的黑影还没有飞去，好像她今天和她从前在旷野漂流时，并没有分别。现在怎么办呢？在天还没有亮之前，在黑影还没有飞去之前，我还要往没药山和乳香冈去，直等到天亮，黑影飞去的时候为止。不到天亮黑影飞去的时候，就不肯离开这地方。

信徒在经历上的天亮，和黑影完全飞去的时候，还得要等到主再来才有的。现在她唯一的救法，就是在没药山和乳香冈。她的意思就是主虽然赞美我，圣灵虽然承认我和主的完全合一，但是我还觉得自己的较弱、败坏、诡诈和无用。在完全还没有来临之先，我是照旧的要走在十字架的路上，并支取主属灵的生命。当我脱离旷野的时候，我是用没药熏我自己，现在我要往没药山去了。以前我是用乳香熏我自己的，现在我要往乳香冈去。如果没药和乳香熏了我，会叫我和主有更完全的联合，会叫主看我为美丽的；就我从今以后，要往没药山去，要住到乳香冈去。如果十字架的受死和受苦，会叫我脱离旷野的生活；就从今以后，我与十字架要有更深的联合。我愿意受更大的苦，也肯经历更深的死，一直等到我的晨光发现。如果我靠着主的生命活着，会叫我一步一步的上来；就从今以后，我愿完全拒绝我自己的生命，完全靠主的生命，一直等到主在我身上看见没有一点是出乎旧造的。

如果我将从前的经历和我从今以后所要有的经历来比较，就从前所有的没药和乳香还不过是点滴的熏人的香料。从今以后，没药和乳香要如山如冈一样。从今以后，我的高超、我的能力和远大的眼光，我和神的更亲近，我的更远离世界（山、冈，有高超之意），都得藉着主的死和主的复活。

升天的呼召（四7-15）

四章一至五节，是女子外面的表显。七至十五节，是女和王里面的关系。

呼召（四7-8）

这是王说的话；一切解经的人都共同承认，这里是指着十天说的。

七节：在女子已经更深一步更完全的看见十字架和复活之后，王就能对她说：「你全然美丽，毫无瑕疵。」从前王只说她美丽，现在王说她全然美丽了。因她所有的瑕疵，都被十字架挪开了。在她受对付的时候，一件一件的都失去了。她今天所剩下的，乃是主属天圣洁的生命，是完全站在复活的新境地里的。所以，你就只能看她是全然美丽的。

八节当译作：「我的新妇，来，与我同去，从利巴嫩，与我一同从利巴嫩，从亚玛拿顶，从示尼珥与黑门顶，从有狮子的洞，从有豹子的山来观看。」在第二大段里的时候，王对她所要求的两件事是：

1.要她起来；2.来，与我同去。当她受对付的时候，她已经起来了。但是，在主的行动上和工作上她还没有学习与主同去。主既然有了要求，祂从来不肯降低程度。我们有时可以迟延祂的时候，祂的时候也可以未到，但是祂并不更改祂自己的呼。当我们经过对付之后，当祂的时候成熟的时候，祂又要说：

「来，与我同去。」现在主是召她升天。许多人以为说，这里是离开利巴嫩；但我个人相信，这里是「从利巴嫩」。「从」字虽然可以译作「离」字，但是在这里明明是诗的结构，并且在意义上，我们没有看见有甚么理由利巴嫩是该离开的。反而在下文，我们看见利巴嫩的香味和利巴嫩的溪水，乃是女子新的经历的一部分。这里的利巴嫩明明是指高山说的，就是普通出香柏木的地方。所以它就带着香柏木高贵的意思。在圣经中，许多时候，高山是指着离开地而且属天的地方。所以，这里的呼，就是升天的呼召；更准确一点，这里的呼召，乃是叫信徒从升天的地位往下观看的呼召。所以，乃是升天的异象。

信徒的地位，乃是该在山顶的。虽然许多人曾失败了，但是主为着他们所定规的地方还是属天的山顶。在那里，天是这么近的；不只，天是围着他们。在那里，地是那么远的；是的，地是离开了。这里的三个山顶是给我们看见，就是在天上的地方，我们的经历也是有不同的高峰的。并且也告诉我们，高处不是只有一点，乃是有许多地方可以活动而并非受捆绑的。

「亚玛拿」，意即真理。许多时候，我们可以从这里往下看，我们能住在一切在基督都是实在的高峰上。

「示尼珥」，是一件螭甲。这自然是说到圣灵所给我们的军装；这个思想是完全为着争战的。许多时候，我们必须充满了属天争战的眼光，来看下面的事。

「黑门」意即毁灭。这很自然的是指着基督十字架上的得胜。祂如何是神的儿子显现出，毁灭魔鬼一切的作为。我们在许多的时候，可以不注意争战，而从这得胜的高峰来对付一切属世的事情。

升天的高峰是有许多的。升天的地位也是很宽阔的，就是在里面也有活动长大的可能的。但是，以弗所书给我们看见，天上的地方（一至二章），就是仇敌所在的地方（六章）。在山顶上行走，并且在山顶上观看，就不能不同时遇见狮子的洞，豹子的山。地上，是狮子游行的地方；世上，是豹子吞噬的地方。但是狮子的洞是在天上，豹子的山也是在上天。当我们还没有在经历上知道甚么是升天之前，我们所碰着的，不过是仇敌在地上的工作而已。我们知道了甚么叫升天之后，我们就要住在仇敌一向所住的地方。我们不只要看仇敌的工作，我们也要面对面的对付这仇敌。对于蝮子，圣经所注重的是咆哮，所以牠的工作是恐吓。对于豹子，圣经所注重的乃是刁狠，所以它的工作是吞噬。

主呼召她到升天的地位来，主并没有说，从今以后，甚么都是良辰美景的。主乃是给她看见，这虽然是高峯的生活，但是在这里狮子和豹子是比较从前更接近的。不知道以弗所书一至二章的人，就不知六章的属灵的争战。知道甚么是升天的人，就要看见仇敌的实在和仇敌的接近。虽然这样，主是请求我们从这里往下观看。我们的山顶，何是真理；我们的山顶，仍是军装；我们的山顶，仍然是得胜毁灭。属天的事，惟独在属天的境界里，才能看得清楚。而属地的事，也只有用属天的眼光，才能看得清楚。天上，乃是唯一观看的地方。许多时候，我们没有从天上观看，我们以为我们能够用地上的眼光，来解释许多的事情。岂知除了胡涂之外，没有别的结局。就是地上最小的事，都得从天上的立场来看。不然，就连极小的事，我们都弄不清。但是，从天上的观看，也就是从狮子洞、从豹子山的观看。所以一切事情的观察，是不能把仇敌忘记了的。你如果在天上观看，你就不能不记得这件事情和狮子发生了甚么关系。有山顶眼光的人，就是知道仇敌对这件事是如何看法的人。所以，从神的「赐地」上的高峯观看的人，同时必定兼有仇敌得失的看法。

所以，属灵的争战，第一，就是地位；第二，就是眼光。没有那个地位，就看不见仇敌的本身；没有属天的眼光，就看不见仇敌的诡计。没有这两样，就不能争战，也不会争战。

这是一个空前的呼召！真是一个大而可畏的呼召！一个柔弱的女子，按着天然说，要到山地去，要登峯造极，就已是为难的事，何况还要到狮子的洞边，豹子的山上呢？

女子听了这个呼召之后，现在她如何答应呢？

无声的答应（四9）

九节：「我姊妹，新妇，你鼓励了我，你用眼一看，用你项上的一条炼，鼓励了我。」（直译）在此，王才是头一次称她为新妇。到这里，她的心意，与王才完全一致。所以在这里，王才看她是一个能把自己托给她的人。乃是到了这个时候，她与王才能在样样事上有分。她的爱才到一个地位，是超过普通的；并且纯洁到一个地位，能够有婚姻的关系。最紧要的，乃是她经过了无数的对付，到了今天在她身上所彰显的，一切都是新造的，叫她能够满足王的心。新妇最主要的条件，就是说，王能爱她。王能爱她到一个没有保留的余地，因为她是被圣灵工作到一个完全可爱的地位。

王也是在这里头一次称她作姊妹，因为她和祂乃是有同样性质的；圣洁的和叫人圣洁的，乃是出于一（来二11）。亚伯拉罕的妻子，就是他自己的妹子；以撒所娶的，也是他本家的姊妹；后来雅各和以扫的不同，就是一个娶了外邦人，一个娶了母家的姊妹。所以基督寄爱的地方，乃是与祂有同样的生命，从一位父出来的人。

「你鼓励了我」。你鼓励我爱你，你鼓励我亲近你，你鼓励我对你满意，你也鼓励我带你前进。你也鼓励了我，因为你答应了我的要求。你也鼓励了我，因为你的眼睛所对我说的。你的眼睛向我一看，你已经表示你肯跟着我一同去。在爱的空气中，眼睛所说的常常比口所说的更多。主自己岂不是也曾一次用眼睛对彼得说过话么？外人是不会明白眼睛的说话的。爱是能领会眼睛的心意的。不只你的眼睛给我看见你的意思，并且你项上的一条炼也给我看见你的答应。项上的链子，乃是顺服神教训的代表（箴一9）。所以凭着你对神圣灵教训的顺服，和圣灵在你身上所给你的道德的造就，你鼓励了我。

你叫我爱你，你叫我知道我可以带领你前进。

里面的关系（四10-15）

十节：**「我妹子，新妇，你的爱何等的美丽，你的爱比酒何等更美得多；你膏油的香气胜过一切的香品。」**（直译「何等更美得多」，在中文不成文法，但是在原文，实在有这样的意思。）

好像在以往的时候，祂没有赞美她的爱（爱，是发出来的，与两胸不同）。神吸引人的，就是用祂的儿子耶稣基督。神就是把祂的儿子摆在地上，请人来爱祂的儿子。神藉着基督显出祂的爱来。现在人被基督所吸引，好像是人答应神的那个请。人向基督显出他们的爱来，就是人答应神的那个请。这里的爱，就是人对于神藉着基督叫显出的爱的回应。人对基督的爱，好比是向神的回礼。

这一个爱，在信徒一次一次的奉献，一次一次的受对付之后，是越过越显得完全的。到了有一天，当主真看见祂的信徒在经历上下思念地上的事，完全思念天上的事，祂就能够说：**「你的爱是美丽的，你的爱比酒更美得多。」**一章二节赞美王的爱时，只说祂的爱比酒更美。这里王赞美女时，是说她的爱比酒更美得多。从这里就可知道，信徒对于主爱的欣赏，是远不及主对于信徒的爱欣赏。我们虽觉得主爱的宝贝，但是我们还不能领会主的爱是多宝贝。

主因为深切爱我们的缘故，祂才能觉得我们的爱是如何满足祂的心。我们知道大衛和约拿单的故事，**「彼此亲嘴，彼此哭泣」**（撒下二十四），等到大衛优胜。所以，我们的主是在凡事上居首位的。连在爱我们的事上，都是居首位的。

「你膏油的香气，胜过一切香品。」王的膏油，现在这女子也有了。王受了圣灵的涂抹，这女子也受了圣灵的涂抹。亚伦头上的油要流到衣襟上去的。但是，这里所注重的，不是膏油，乃是膏油的香气。意即得了圣灵涂抹的效力。香气不是眼睛所能看见、耳朵叫能听见的，乃是人所闻到的。世界上最难解释的，就是香气。我们不能用言语来解释香气到底是怎么一回事。你岂不是在好些信徒的身上发现，他所能感动你的，并不是你在他身上所看见或者听见的，乃是当你与他在一起的时候，他会给你一种特别属灵的感觉。你也不会给这感觉起甚么名字，这一个就是他的香气，这一个就是一个顺服圣灵的生命所发生的结果，这一个香气是远超过一切人世所有的美德。许多时候，我们能说一个非信徒竟然在某点上比信徒更好，或者一个信徒的天然有某种长处，但是这些永远不能和受圣灵模型的生命所发生的香气相比。

十一节：（本节的「香气」（且译作「香味」，与上面的「香气」不同。）一切人世的、天然的香品，没有一样是赶得上女子身上膏油的香气的。这就自然能够叫她嘴唇能以滴蜜。蜜，是甜美的，是叫衰颓的人能得着睡醒的。但是这一种甘甜，并非在短的时间内就可以产生的。乃是经过长时期的采集，经过里面的运动，并且谨慎的收藏，才有的。这是一个常在神面前受教的人所独有的。所以，从这女子口中所发出来的，并非闲话、笑话、冒失的话，乃是甘甜、使人苏醒的话。她话语，并非像山洪暴发的往外倾泻，乃是一滴一滴的像蜂房的滴蜜。这是一种最慢的滴。有的人，他们必须说话，他们说话像溪水奔流一样。就是他们所说的是关系属灵的事，但他们那一种说法就已经够显明他们是没有经过恩典更深的工作的。这里不只注意到她的嘴唇如何慢慢的滴出甘甜的蜜来，这里也注意到她里面所收藏的是甚么。所以说：**「你的舌下有蜜有奶。」**舌上，是人咽食物的地方。舌下，是人藏食物的地方。意即她里面收藏了这些东西，里面是丰丰富富的有这些东西。这可见她自己的粮食是有余的。蜜是为着复兴软弱的人，奶是为着喂养幼稚的人。她里面所蕴藏的是这样的丰富，好像食物在舌下可以随时分给需要的人。但是，她并不倾吐她所有的一切，像有的人里面有多少，外面也拿出多少一样。

蜜和奶还是在她的舌下，不都是在她的唇边。

「衣服」，是说到一切在外面的态度、行为、动作、交际、娱乐、礼貌，和其他一切属乎外表的；因为衣服是在人身上外面的。因她的住处是在利巴嫩的缘故，她虽然行走在世界中，却不能叫她身上的衣服不带着利巴嫩的香味。因为她是和主一同在天上的缘故，就不能不叫她的外表，在无意中显出一个比世界更高，离世界更远的气味来。

十二节：「园」，当译作「花园」（四12的「花园」，13节的「果园」、16节的两个「园」，五1的「园」，都是单数的。四15的「园」、「水」，都是多数的）。花园的思想，在圣经中，乃是神最初的思想。所以我们看见神创造天地人类之后，神就立一个花园。花园，不像普通的地是为着普通的栽种，也不像田地特别为着耕种，乃是专一的为着美丽并为着享受而有的。它里面可以有树木，但是目的并不在乎木材；可以有果木，但是目的还不是为着果子。它叫注重的，乃是花卉。所取于花卉的，乃是美丽。所以栽种花卉，乃是为着怡悦。到了这里，我们看见女子如何达到一个叫基督得着满足的地位。现在她知道她的存在，并不是为着自己，乃是为着她的良人的。但是，这里的意思还不只是一个花园，乃是一个关锁的花园，连其中的井和泉源也都是禁闭封闭的。这意思就是说，她是专一为着她的良人喜悦的。她虽然是一个花园，但是她并不是一个公园，她是一个关锁的花园，所以里面一切的美丽，不是每一个的眼睛得以看见的。她所有的一切，只求良人的喜悦，不求人的喜悦。民数记十九章十五节说，帐棚里有人死的时候，「**凡敞口的器皿，就是没有扎上盖的**」，它是不洁净的。敞口的器皿，意即是公开的，甚么影响都受的。没有专一为着基督的，无论甚么影响都可以跑进来的。如果今天的信徒，关锁多一点，盖扎得紧一点，我们作工就要容易得多。童贞的意思就在此，是一个关锁的园。这就是圣洁。圣洁的意思，在圣经中，就是专一。并且无论是井水，无论是泉源，也都不是为着外人的，不是为着外面的各处的。

十三至十四节：当译作「**你的芽（多数的）像一个石榴的果园，有宝贝的众果子，凤仙花与哪哒树，哪哒与番红花，菖蒲与桂树，并一切的乳香木，没药与沉香，和一切主要的香品。**」

这个园，虽然是花园，但是并非缺少果子的。

「你的芽」。主在圣经中有好几次称她为芽。意即充满了生命的能力，是胜过死亡而有复活的能的（如亚伦的杖发芽）。她这一种生命的能力，是像石榴的果园一样。石榴的意思，是果子众多。意即这女子充满了复活的能力，而且是充满复活的果子的。并且在上文，我们刚看见用石榴来比她的两腮。所以我们知道石榴的用处，不只是为着果子，也是为着美丽的，这里是一个石榴的果园；就是说这花园不光是美丽，并且是美丽和结果。这园子不只是一样的果子，并且是各样宝贝的果子。

底下这些花木，若不是注重它的颜色，就是注重它的香气。并且到了末了，还说一切的乳香木和一切的香品，就是说到一个信徒能叫基督满足的，是种种的，诸多的，不一的（林后九8；西一9-11）。

（前一半的果子，是指圣灵的果子。后一半的香味、花草，是指圣灵的恩惠）。

十五节：「**你是园中的泉，活水的井，从利巴嫩流下来的。**」

井水和泉源，都是为着灌溉花园，叫它能够生长花草树木的。井水是指着活水的积蓄，泉源是指着活水的流动。「**井又深**」（约四11），表明其能积蓄；泉源，是一直流的。井是静的，泉源是流的。

井水和泉源，都是在花园里的。伊甸园有四道河，都是为着滋润园子的。新耶路撒冷有一道生命水的

河，新耶路撒冷是一个园的城，水都是为着灌溉花园的。这是圣灵的职事。这一种的职事，是为着叫花园显出更好更美的来。这一种职事，并不是花园里所固有的，乃是从利巴嫩山流下来的。所以，没有基督的升天，就没有圣灵的降临。「**我若不去，祂就不来。**」（约十六6）今日所有属灵的灌溉，都是因为祂为我们显现在父的面前。

爱的生活（四16至五1）

新妇的答应（四16）

前一段是讲到新造的美区（1-5节），女子更深的定规（6节），女子在升天的地位上和基督的关系（7-15节），是王说祂对于女是如何的满意，是王说祂对女和祂自己的关系是如何的满意。

十六节：她的回答有两方面。「北风」是寒冷的、尖利的、砭肌刺骨的。「南风」，是温暖的、柔和的、使人畅快的。

女知道王看她像一个花园，女也知道圣灵在她里面所给许多的果子和许多的恩惠。她现在并不盼望环境的顺利，反而她是预备好在任何的环境中都能发出基督的香气。她已经达列一个地位，知道所有的问题都是在里面的，并不是在外面的；里面所有的如果是香气，就外面的环境不管是南风或者是北风，都不过是叫香气发出而已。她已经不活在环境里，反而在任何的环境里，她都能活着。她知道里面如果充满了圣灵的恩惠，外面就可以随她的意思安排环境。她已经能和保罗同说：「**我已经学会了怎样处卑贱，也知道怎样处丰富。**」（腓四12）「**无论是生，是死，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。**」（腓一20）她这里的呼召，就是她顺服的表示，也就是她信心的表示。南风和北风，乃是圣灵训练信徒所安排两种不同的环境，她乃是将自己交给圣灵训练。虽然南风是可爱的，北风是可怕的，但是在一个活在天上的人，并不觉得有何两样。她深深的知道，无论环境如何（环境乃是受圣灵支配的），只会叫她显出圣灵的恩惠来。她在这里是特别仰望圣灵在环境中成全工作。

除了她对圣灵表示之外，她也并不像从前那样的多说话。她的态度就是，既然在她里面种植了许多的香花，圣灵就该用风吹出这些花香。我的主既然栽种我作祂的花园，并且施恩给我叫我能生长果子，就让祂来到这园中，享受这园中所生产的果子。她头一句说：「**我的园**」；但是她第二句立刻就说，祂「**自己的园**」。我的园，就是祂的园。一切都是为着祂，所以果子也是为着祂的。圣灵的果子，本来并不是圣徒的妆饰，更不是为着信徒的夸耀。虽然是生在信徒身上，但是为着主的享受和神的荣耀的。她在这里，就是这样无条件的将主在地上所作的一切，再奉献给主。

主的答应（五1）

五章一节：「**我进了我的园中，我姊妹，新妇！**」这一个园子，虽然是主的，但是从这句话看来，主不是时常进入祂的园子，乃是在一个特别请求之后，祂才进去的。所以我们要记得，一次的奉献虽然是叫我们变作属乎主的，但是，乃是时常的奉献才会叫我们的主进入祂的园中。所以我们不要自己满足，以为我们是属主的了。在许多时候，这个事实要重复的告诉自己，也要重复的向主表示。不然，在你不觉得的时候，你要看见你的主并没有进入祂的园中。

每一个奉献，主都是接受的。女一请求，主就答应。我如果说得不错，这一个恐怕是世上最容易得着答应的祷告。主就算所有的一切都是属祂的。所以这里最少有八次说到「我的」——「**我的没药和香料……我的蜜房和蜂蜜……我的酒和奶……**」等等。除了恶人的钱、妓女的工价外，祂都接受（申廿

三18)。这里的意思，没有别的，就是享受。

到了这里，主才实在得着了祂的地位，就是在第一大段里所得不着的。到了现在，祂才真的得着看见祂自己劳苦的功效。

我们要注意到这里的奉献、这里的接受，与普通的奉献、普通的接受是不同的。从前的奉献乃是为着把自己交在主的手里，完全给了祂，好让祂在我们身上有所作为。这里的奉献乃是在主有了作为之后，并不是为着要从主手里有所得着，乃是说现在已经充满了主的工作，因而这一个快乐，这一个效果，这一个荣耀该归给主。所以，这里乃是果子香气的奉献。照样，这里的接受也是如此。从前的接受，主乃是为着要有机会可以下一番功夫来种植；现在的接受，并不是为着种植，因为「一切」都在里面了，乃是完全为着享受。从前的时候，我们好像一块荒地，无法开垦，我们就把它奉献在主的手里，让主工作，辟成一个完美的花园。现在的问题就是说，这个花园是为着谁的。有经历的信徒常是看见，后来的奉献比起初的更难，却是更荣耀的。这一个奉献，才叫主得着祂劳苦的功效。

「朋友们，请吃，亲爱的，请喝，且多多的喝。」（原文）这里的朋友，亲爱的，到底是指着谁说的呢？主现在是以救主和主的资格在这里享受花园的一切，所以，朋友和亲爱的必是指三而一的神，一同在此有所享受。（若是指罪人，就不能说是亲爱的；如是信徒，就不是奉献者的本人，而是奉献者的同辈，但这里是主完全的享受，信徒不能在内。）——倪柝声《歌中的歌》

第四章 复活后的十字架的呼召（五2至六13）

复活后的十字架和女子的失败（五2至六3）

呼召（五2）

五章二节：「我身睡着，我心却醒；这是我良人的声音；祂敲着；我的姊妹，我的爱友，我的鸽子，我的无污者，向我开起来，因为我的头满了露水，我的发绺有了夜间的点滴。」（原文）

到了现在，她自己的工作和生活，都已经完全停止了。她好像睡卧一般，没有活动，没有作为，没有打算，没有挣扎，没有用力，没有忧愁。她现在乃是完全的安息。十字架不只对付了一切罪恶的，十字架也对付了一切血气的。现在罪没有动作了，己也没有动作了，整个外面的人已经带到一个寂静的地位。就是有了举动，她自己却好像觉得不是她自己作的，她不过好像是一个旁观者。真的，她已经睡了。但是，这并非说祂没有动作，没有思想，没有相信，没有支取，没有生活，没有工作：主复活的生命是在她里面；复活的主藉着圣灵住在她里面，并且活在她里面。外面的人虽然是寂静的，但是里面的人却是活泼的。我们在这里看见里面和外面的人绝对不同的地方。外面可以睡着，但是里面是清醒的，没有丝毫的睡意。这就正合保罗所说的：「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，现在活着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。」（加二20）这是与基督有完全交通的表显。这一个与主完全联合的里面的人，是非常敏捷的、清醒的、满有感觉的；就是主极小的声音或者动作，她都觉得到。这里面的人，永远没有睡觉的时候；无论何时，主一有声音，她就立刻听见，她立刻知道这是我爱（我良人）的声音。

主现在来作甚么呢？主「敲着，我的姊妹，向我开起来」。在这本歌里，主最先显出祂自己是一个王，因为祂追求心中的坐位。后来祂作一个呼召者，要带领她脱离她里面的墙壁而进入复活的生命。再后祂就显出祂自己是个新郎，如何与女有完全的爱关系。现在祂在这里，乃是显出一个与从前完全不同的启示——「因为我的头满了露水，我的发绺有了夜间的点滴」。这是一张甚么图画呢？这里明明是说到祂自己在客西马尼园的经历。在那里，祂的头真是满了露水！同时，在那一夜，我们看见祂头上真是有点滴（路廿二44）！所以，祂在这里是显出祂自己是一个常经忧患的人。

在以往的时候，我们所看见的十字架是为着赎罪；我们也看见了十字架的联合。我们看见过十字架的受苦和受死：我们也看见过十字架如何叫我们脱离世界和自己。我们也看见过十字架的得胜，也看见过十字架的模型。一个信徒经过了这些之后，也许要以为说，这是最高的经历了。从今以后，她所走的道路，乃是步步往复活和荣耀里去了。岂知十字架还有一方面，是这一个信徒所还没有学习的。在这方面，她就是有一点的经历，也不过是非常初步的。她虽然知道了十字架的受苦，但她并不知道十字架的受苦所包括的有多大多深。虽然她已经知道十字架的模型，但是她并不知道这模型要把她印成甚么样子。主现在就是呼召祂的信徒，来经过她从前所没有经过的十字架的经历，或者是她从前所非常浅薄的经历过的十字架的经历。

客西马尼对我们所说的，乃是神的厌弃，和从这个厌弃所童主的一切（赛五三4末两句）。我们已经明白祂赎罪那一方面，但是祂的十字架还有在外表上被神厌弃的那一方面。因着这一个，就叫祂受了极大的羞辱。在祂以往所受的许多苦难中，你还能寻出荣耀来，因为神也在里面。但是，到了今日，祂不只是人所厌弃的，并且好像也是神所厌弃的；好像祂所遭遇的一切，都是神的击打苦待。在这里，也能看见神的手，因着神的击打，祂就被人厌弃，这就成了祂最大的言辱。

在主赎罪的那一方面，主从来没有叫我们和她联合。但是，主却要我们在祂十字架的别的方面里有交通（意即有分）。在以往的年日中，我们所碰着的问题，不过就是罪恶和世界，撒但和天然。我们虽然也碰着十字架的受苦和模型，但是经历深到成为作神的厌弃和人的羞辱的，我们乃是完全莫名其妙。主在这里敲着；并说：「向我开起来。」意即呼召信徒再一次向着祂开起心门来，再一次接受这一个满了夜间点滴的主。她还得学习甚么叫作被神厌弃，还得学习十字架更深的误会和羞辱。祂称呼她作姊妹，乃是请求在她里面的神的生命。「我的爱友」，就是她对神旨意的记识。「我的鸽子」，乃是圣灵的性情。「我的无污者」，这是她的圣洁、贞洁和奉献。但是，祂并不下提起新妇，乃是为要看她如何的答应，才能显出她作新妇完全联合的性质来。

主就是向她请求，要她这样的向祂开起来。她从前已经把自己开启，接受过主作王；现在主要她自己开起来，接受祂作常经忧患的人。现在主要带领她判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最深的方面去。然而，主不能强逼一个人走她所不愿之路，所以祂只能叩门，只有请求，一直等到信徒自己心愿。

推诿（五3）

二节这一个呼召，乃是出乎许多信徒意料之外的。他们并不知道十字架美面还有一个羞辱方面的存在。他们对于十字架，并不是没有经历的人。他们对于十字架的经历，也可以说是很深的了。虽然他们为着十字架也受过一点苦，也经过一点逼迫，也曾被人羞辱过；但是他们总是觉得十字架是他们的荣耀，是他们的生命，是他们的能力。他们从来没有清楚的想到，十字架真的要变成他们的羞辱。不只叫他

们失去世界的名声，并且也叫他们失去属灵的名誉；他们竟然被人看为连神都厌弃他们了。神要叫他们经过试炼，而得不着认识的人的安慰和同情，并且反要以为他们是被神击打苦待了。属世的羞辱，也许是他们从前所常受的；但是属灵的羞辱，在他们身上，还是完全新的经历。这一种的误会所发生的羞辱，会叫他们深深的感觉，是因为涉到他们和神中间的关系。到了这里，他们才会知道甚么叫作「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」（西一24）。

这一个呼召，是何等的新奇呢？又是何等的残忍呢？怪不得听见的人就要退缩。她也许要以为说，神的荣耀岂不是比甚么都紧要么？我在以往的日子中，总是打算如何在我的生活、工作上荣耀神的名。现在神如果真的让我被误会，夺去我在人中间的美名，让人羞辱我，以为我和神中间是出了事的，就神怎样会得着荣耀呢？也许她为着自己着想的地方不多，为着神的荣耀所着想的地方更多。但是，她在这里，没有看见她所顾念的，乃是她自己要如何荣耀神。她必须受神的剥夺到一个地步，就是要凭着自己的好心来荣耀神的意念都得除去。十字架必须作工深到一个地步，就是你肯甘心乐意的接受神所分派给你的分，而让神照顾祂自己的荣耀。

听见呼召的人，也许还有一个难处，她也许要顾到神的工作。在以往的时候，因着她所认识的十字架的缘故，她真是吸引了人来到她那里学习主的道路。她以往十字架的经历，叫她成为生命的运河，叫要跟随主的人就得跟随她。她如果接受了这个新的呼召，让十字架把她带领到蒙羞受辱的地位，就她岂不是更要失去她工作的地位和工作的机会么？以往十字架的经历，会把人吸引到她面前来。今后十字架的经历，岂非更将人从她面前赶出去么？今后难道有人亲近她么？还有人要从她学习主的道路么？这一个思想，也会叫她踌躇不前。

所以她就回答说：「**我脱了衣裳，怎能再穿上呢？**」在我一切的外面行为中，已经藉着十字架脱去我旧人和旧人一切的行为，难道我现在要起来接受十字架孤单羞辱的方面，以致叫人误会，好像我又是穿上了我从前所已经脱下的衣裳么？经历十字架已经到真的脱离了一切出乎旧人的，难道还不够么？许多信徒到了这一步的时候，多是没有看见十字架有两方面——消极的和积极的。复活是认识的，十字架也是认识的，不过只在消极方面。她所注意的，就是十字架如何对付旧造，她并没有看见十字架如何对付新造。她只看见十字架叫人脱离的工作，她并没有看见十字架如何叫人进入的工作。也许她误会，以为这些积极的工作，是复活方面的事，岂知却是十字架的事。十字架也是在积极方面将十字架的羞辱、受苦、误会的模型，印在新造上面。主耶稣的生命，本来就是新造的生命，难道我们没有在祂身上看见十字架所给祂的受苦模型么？

「**我洗了脚，怎能再玷污呢？**」我不只全身洗过澡，已经在主里面成为清洁的人，并且就是当我行走过这世界，每天因着和世界接触所得的灰尘和玷污，也是藉着时常的洗净，已经洗得清洁了。我必须保守我的清洁，我不能再玷污自己，好像没有进步反而退步一样。她所看见的，就是她自己必须保守她的清洁；她却并没有看见，为着开门接受主而得的玷污，并不是真的玷污（再穿上，再玷污，始能开门。但这不是指再穿上旧人，再受世界的玷污。这里必是被人调会的穿上和被人误会的玷污。这里的推诿，乃是那个好的叫她不能得着最好的）。

所以这里的情形，就是她看她自己的经历为已足，而不觉得完全经历过腓立比书三章十节的紧要。在不知不觉中，「已」在这里又跑进来了。她看见她自己，因着她以往的经历，在神的工作和荣耀里，

好像是有了地位的。她的两个问题，就是表示她不愿意更改她目前属灵的情形。但是，主的呼召是要打搅我们目前的情形的。叫有属灵的进步，都是免不了要更改现在的秩序的。这个就是代价。贪图灵性的安闲，常是拒绝更高呼召的动机。当我们在灵性上安居的时候，真心也不控告我们有甚么错误，并且许多属灵的经历，也实在是出乎主的死和复活的，我们就不大愿意费工夫去追求达到基督对我们的目的。一切照旧的主活，总是不大花气力追求新的，总要叫我们不愿失去目前的平安。

开门（五4-5）

四节：「动了心」应译作「动了心肠」；意即里面最深的感觉。

她的那两个问题，并非拒绝，不过是肉体软弱的表示。她的意志已经是完全归给主的。这一种迟延的表示，乃是她为人的天然。在里面是一点问题都没有，不过外面有一点乏力。因此，主就再用新的请求来鼓励她。若她是真的硬心，主就不愿意这样作了。所以祂就「从门孔里伸进手来」。这个是为着呼召，不是为着打击。这手，就是从前怀抱她的手，或是在她头下的手。这手，就是有钉痕的手。主就是藉着这样的手，再一次向她有所请求。门孔里的伸手，意即主尽祂所能的、局部的启示自己。藉着手，叫她想到祂自己。祂的手不过是代表祂的心，祂的手不过是启示祂的自己。

所有属灵的经过，都是被基督吸引的结果。人多少总得着见主的启示，人才会脱离他目前安闲的情形，进一步来与基督一同前行。真正看见主的人，就不能不动了心肠。但是，今天受感动的人是同等少呢？有几个人真能分别甚么是道理感动人，甚么是主感动人呢？

她就起来开门。因为有主吸引她的缘故，就是蒙羞的十字架也得接受，像从前接受能力的十字架一样。这一种开门的手——信心和顺服，自然是要滴下没药来的。因为这里不只有主死的能力，并且也有主死的香味。主那经过死的生命在她的手中，像潮水涨来一样，叫她能够开门，并且叫她意志的门门，也不能不染着主死的香气。

隐藏（五6）

在一个受过主对付有了经历的人身上，不顺服的时候，反而没有神的管教。神的管教，反而是在顺服之后才有的。乃是当你顺服的时候，主才叫你觉得你的不顺服是何等可恶（人在初步的经历，乃是管教在顺服之前，管教到顺服。在一个有经历的人，管教常是在顺服之后，叫他尝到那不顺服的苦）。在感觉上，她现在觉得她的良人又去了。从前她是因着愚昧的缘故，她失去了祂的同在。现在这个痛苦，是灵里的痛苦，她的灵现在好像被包围在黑暗之中，没有亮光。她回想到祂呼召说话的时候，她是如何的神不守舍（她的魂朝着祂去了）。当祂说话的时候，她的心是已经朝着祂去了。她恨她自己，因为她不知道为着甚么缘故，她的外面竟然无力和她里面一致。为甚么她的外面竟然有了一个虚假的推辞，以致祂向她躲去祂荣耀的脸光。她现在只得寻找，只得呼叫，但是却寻不见，祂竟不答应。这里的寻找，和从前的是不一样的。这里并非在街道、街市上，乃是在神面前的。但是，祷告在这里竟然好像是无用的。

受伤（五7）

这一次并非她去寻他们，也不是她去问她们，乃是他们遇见她，他们以为这一个这么美丽，经过这么大的改变的人，为甚么今天竟然会失落她的良人呢？他们也许想帮助她，但是他们的话语叫她受打更重，受伤更痛。她羡慕得着安慰，但是她所得的乃是打伤。宾路易师母引的圣经节顶好——「因为你

所击打的，他们就逼迫；你所击伤的，他们戏说他的愁苦。」（诗六九26）他们不会对付她的难处。他们以为说，主如果隐藏了，就必定是她的错。他们不知道她里头所受的击打已经够重了，他们却以为责备也许是更帮助她。他们是用话语更打击了她。在这个时候，她真是要说：「**辱罵伤破了我的心；我又满了忧愁；我指望有人体恤，却没有一个。我指望有人安慰，却找不着一个。**」（诗六九20）

「披肩」该作「帕子」。她的痛苦还没有止息。人不只不能够帮助她，不能安慰她，人并且把她的事情当作笑谈。在主里负着守望责任的人，竟然不肯为她遮蔽，反而把她的事情公开告诉人，叫她失去帕子，无所遮蔽，要在人面前显出她的羞耻。她的失败，就变成信徒中一个公开的新闻。她真像约伯一样，遇见了个个想要帮助忙的朋友，但是个个都是定他罪的朋友。

这一班守望的人，乃是神家里负责的人。按着灵性说，该是可以领导她的。但是，许多时候，就是一个属灵的人，对于别人的断案，也是会错误的。弟兄们对我们的态度，虽然在许多时候是错误的，但是，这是主的允许，为要叫我们觉得我们自己的失败。我们和主中间如果都是照着主的意思而前进，主自然有方法对付我们的弟兄。我们如果失败，虽然这失败是极细微的，主却要让我们弟兄对付我们，比主对付我们更严厉。

求助于耶路撒冷的众女子（五8）

八节：「**思爱成病**」当译作「我有爱病」。当她在嘱灵的人中间得不着帮助的时候，她现在来求助于比她自己更不如的人。当她这样的觉得她得罪了主，并且觉得她失去了主的脸光，在她无倚无靠的时候，她就觉得连耶路撒冷的众女子都是会帮助她的。她在这里所说的话，就是等于对她们说，我现在失败了，若是可能的话，请你们为我祷告。这是因为她自己对于失败的感觉是这样深的缘故，就叫她觉得，就是主里的婴孩也都是能帮助她的。她并不是不知道她们的幼稚，她也知道她们和主的交通不一定是完全的，所以她说：「**你们若遇见**」，她知道她们不一定会遇见。不过她在深深懊悔之中，无可奈何的时候，她是盼望在她们中间有一两个人，或者能给她一点点的帮助。自己的祷告好像是不通了，现在只好倚靠别人。

她所要传递的信息，就是她说：「我有爱病。」这句话在上文已经说过一次，但是那美的情形和这里的情形是完全不同的。在那里，她是在交通极亲爱的水流里；现在乃是枯干的时候。在充满感觉的时候，能说这话，并不希奇。在四围黑暗感觉反叛的时候，要说这话，实是不易。这就证明她在信心的生活上，实在比前大有进步。她是已经学会如何管理环境，并如何管理自己感觉的了。现在的爱病，并非因为爱情醉饱而生的，乃是因为爱情饥饿而有的。

耶路撒冷众女子的问题（五9）

这些都是耶路撒冷的众女子，她们虽然自己在主里没有深的经历，也不是满了新造的生命；但是她们却看得出这个女子是女子中极美丽的。新造的谦卑、圣洁和荣耀，就是自己没有得着的人，也是不能不称赞，不能不承认的。

她虽然失去她良人的脸光，但是她仍然是女子中极美丽的。她并没有失去她的美丽。

用比较的方法来看基督，本来是看不完全的，因为祂是无可比拟的。但是，在一般人中，比较是不可避免的。她们的眼睛还没有看见祂是绝对的，所以只能相对的来认识祂。其实这一个良人和别人的良人，何只只有强处呢！

这句话，也是显出这些女子虽然也是耶路撒冷中的人，但是她们对于主还没有得着个人的启示。所以，她们只好从她去得着返照的亮光。

女子对于她良人的印象（五10-16）

达秘先生说：「我想这里的意思，是丝毫不苟的。所以，新妇从来提到新郎的完全时，好像他是可以嘉纳她似的。她说到他的时候，都是为着对别人表示她自己的感觉，而总不是直接向着他说的。但他说到她时，却很自然的，很完全的对她说到她是如何，这是因为他要向她表示他对于她的喜悦。当我们想到基督和我们的关系的时候，这里的图画是何等的恰当并美丽呢！」

神就是藉着她们的的问题，来叫她发表她对于主的印象；就叫她从前所得着的启示，再一次在她里面放光。这样，就自然的会把她恢复到当初的地位去。一件事是顶奇妙的，就是我们藉着圣灵从基督身上所得的启示，有时虽可变作迷糊，但是总不能完全失去。这女子，无论如何，还是耶路撒冷众女子的教师。她的失败比她们的得胜还要强些。

十节：顶起初的时候，她就普通的说到她的良人如何。「白」，原文意思是「光明照耀的那种日」。这是说到祂的清洁和祂是如何远离罪人的。但是，祂的白，并非死白或者青白，乃是白而且红的。这是说，祂是满有生命，满有能力的一像大衛也是一个面红的人）。在祂一生中，我们看出祂如何显出祂是一个满有能力和生命的人。自从十二岁在殿里起，一直到今天坐在神的右边，祂没有一次显出祂是乏力不振的。

「超」字在原文意即「撑旗者」，或作「举起的旗」。这里的意思，就是基督乃是千万人中高举起来的旗，乃是众望所归者。基督就是我们的旗，我们所望的就是祂。而祂自己也是一个撑旗者，意即祂是一位钉死十字架的主。「仇敌要来，像洪水一样，耶和华的灵要举起一个旗来反对他。」（赛五九19达秘本）那里的旗，就是指十字架说的。所以说主耶稣基督是撑旗者，就是指着祂是一个被杀的羔羊。祂无论往那里去，千万的人都要跟随祂，没有一个人是能够和祂比拟的。

普通的说过之后，她现在要分析的来说主叫给她的启示和印象。

十一节：「至精的金子」，是指着祂的神性说的。祂是有神的生命和神的荣耀的。「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，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。」（西二9）这一位基督，就是神所设立作我们元首的。一切出乎神的，都在祂里面。没有一样出乎神的，是不在祂里面的。因此，我们如果「**持定元首……就因神大得长进**」（西二19）。

「祂的头发厚密垒垂，黑如乌鸦。」黑如乌鸦，就是指着祂永久的能力说的。当祂显出祂自己作亘古常在者的时候，祂就显出祂的白发来。但是，这里是说到祂永久不衰败的能力，所以我们看见祂门头发是黑的。不错，当圣经说到人的衰败改变时，就说到他的头发斑白（何七9）；可是我们的主没有一根斑白的头发。祂是「**昨日、今日，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**」（来十三8）。

十二节：眼睛是人表情的地方，而这表情是亲密的表情。人的话语和书信，虽然也可以表情，但是在远方就可以得看，就可以听见。眼睛的表情，若不是在近处，是看不见的。鸽子一身最美丽的地方，就是它的眼睛。「**在溪水旁**」，是说到它的滋润；「**用奶洗净**」，是说到它的白；「**安得合式**」，是说到它的方正。叫以，主的眼睛就是祂向我们所表的情。在信徒看来，是美丽像鸽子的眼睛。乃是满有精神，毫不干瘪，如同在溪水旁边；黑白分明，如同用奶洗过一样；并且安得合式，有一个正当的

视线，不会因为眼光不清就看错了事物。

十三节：祂的两腮，曾受过人的羞辱（赛五十6）；也曾受过人的戏弄（太廿30）。所以，怪不得信徒要看祂的两腮如香花畦，如香草台那样的好看，那样的馨香。

「嘴唇」，就是从祂口中所出来的话语。这些话语是何等的清洁，同时是像没药汁那样馨香。「**在你唇里满有恩惠**」（诗四五2），怪不得人要称赞祂并希奇祂口中所出的恩言。而且，没药汁的意思，还不只是恩惠，也是和祂的死发生关系，意即藉着祂的死所显出的恩惠。祂的嘴唇所滴出的，都是没药汁，所以祂所说的，没有一句恩言不是凭着祂的死说的。不管祂所说的是「你的罪赦免了，可以平平安安回去」，或者是「信的人有永生」、「起来行走」等话语，都是凭着祂的死而说的。

十四节：「管子」与列王纪上六章三十四节的「折迭」同。「折迭」的目的，乃是叫它不滑开，不失去。所以金管的意思，就是说主耶稣的作为是会成功神的旨意的，绝对不会半途遗失的。因为祂所有的作为都是出于神，所以这个管子是金的。「水苍玉」，在旧约目过好几次。以西结书一章十六节，但以理书十章六节就是两个例。在那里，我们所看见的，都是安定的意思。在前者，我们看见外邦人竟可以掌权，但是神政治的轮子（水苍玉作的）仍然是转动的。在后者，我们看见神的基督（身体像水苍玉）仍旧是支配着世界的前途。所以，金管和水苍玉，都是说到主作事情的坚定。

「身体」该译作「心肠」，和五章四节的「心肠」是同样的字。意即主也是有极深感觉的人。这个感觉是完全为着祂的子民的。「象牙」并不像宝石那样没有生命。要得着象牙，最少必须受苦，或者竟至于受死，才能得着。所以，这是说主对于祂子民这一种的感觉，乃是从祂曾受苦受死出过重大代价而来的。「雕刻」，乃是精细的工作。这是给我们看见，祂所有的感觉都不是浅薄随便的。「蓝宝石」，圣经说：「**如同天色明净。**」（出廿10）这些蓝宝石是镶在周围的，就是说祂的感觉和我们接触的时候，是如何受天的支配的。

十五节：脚，在圣经中是指着行动；「腿」，却是指着站立。「白玉石」，在圣经中多次译作「细麻」，所以在这里是表明祂的义。「柱子」，乃是隐重的意思。这里的意思就是说：我们的主，祂所有的一切，因为祂所设立的义的缘故，是不可摇动的。凡跟从过祂的人都能不住在祂身上得着这个印象。在女子对于她良人的讲论之中，她三次提起金子。是说到祂头里的思想，手里的作为，腿下的稳定都是出乎神的。神支配了祂的一切。祂是一个完全顺服的人，也是个完全满足神的心的人。这就是我们所认识的祂。

「**祂的形状如利巴嫩。**」祂是高过地的，祂是活在高处的人。祂的一切像一个属天的人。

「**祂的卓越如香柏树。**」祂是人，但祂是一个得荣耀的人。你看香柏树如何是高高的超越所有的树，照样祂是唯一得荣耀的人。

十六节：最末了，说到祂的「口」。在原文是口味的口，不是普通的口：这里的「口」与「二章三节的「口味」，是一样的字。这一个和嘴唇是大有分别的。这口味，是指着主耶稣的中保的工作说的。意即一切出乎神的，都已经由祂尝过了而后再转达给我们。神的一切，都先蕴蓄在祂里面，然后再从祂身上发出给我们。所以这是中保的工作，这是极其甘甜的。我们认识了祂，我们就不能下在顶末了的时候承认说：一切出乎神的，都是经过基督的。

说到这里，听的人的心不能不热，但是讲的人的心更不能不热。温习着我们以往所走过的道和我们叫

承认的主，我们就不能不呼喊说：「祂是全然可爱的。」随便提起祂的那一点，都是全然可爱的。一切没有完全跟随主的人哪！这一个就是我的良人，这一个就是我的朋友；你们能怪我寻找祂么？

这样的述说她对于主的印象，换一句话说，就是述说她叫认识的主，就是述说她在主里所得着的是甚么，也就是述说她与主的联合，到底是有甚么交通的。真的，她既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，好像是从镜子里返照，就变成主的形状，荣上加荣了。

当她说到顶末了的时候，日光已经照在她的魂间。所以她的语气显出她是何等的充满了感觉。好像她是在那里歌唱呼喊说：祂是全然可爱的，这是我的良人，这是我的朋友。

耶路撒冷众女子的问题（六1）

听见了这见证以后，就同去寻找，乃是自然的结果。在这里，她们看见一个在新造里的人，充满了新造的新鲜。在这里，她传扬她所认识的基督，和一般人用理想来传说基督，乃是大不相同的。所以，怪不得在这里有能力，有吸引的能力。怪不得她们乃旧僮赞她作女子中极美丽的，同时父表示要和她同去寻找。她们的问题，意即你既然说祂是这样可爱的，祂到底往何处去了呢？她们底下重复的问题，所说转向何处去了，意即暗指女子和她良人中间有了隔膜，所以她就转了向。她们的意思就是，你既然在以往的时候，知道祂是这样可爱的，我们现在有意寻找祂，你也该知道祂现在在那里。她们实在觉得这一个人提起她的良人和别人的良人大不相同。

女子的回答（六2-3）

二节：本来女子要求助于这些幼稚的女子，盼望能够因着她们的呼求，得以知道她的良人现在何处。但是经过她的见证之后，并当她要帮助别人之时，她就忽然的得着亮光，明白过来，知道她的良人到底何在。她竟然能对她们说：「我的良人下入自己的园中，到香花畦，在园内牧养群羊，采百合花。」这一个自己的园中，就是她自己（四16至五1）。她忽然清楚了，知道祂并没有往别处去。她并不必升到天上去，也不必下到阴间去。主是离她不远，就在她口里，也正在她心里。祂虽然在她迟延顺服的时候，好像已经转身去了；但是，这不过是祂要叫祂从她的感觉里退了出去，要叫她在感觉上稍微得当祂掩面的时候的痛苦：其实，在实际上祂还在她自己的心中。其实她并不必那样慌张，她只要一面向着她的良人开起来，另一面承认自己的失败而求饶恕。至于她觉得祂同在的感觉好像远离了她，她该用安静的心来抓住神的话语，相信祂还是在祂自己的园中，在合式的时候，祂就要重新再显现。她虽然有背叛的感觉和好像的远离，但是她该安息在神的话语上面，好像沉浸在那里似的。她该知道神的信实过于她自己的信实。出乎血气热切的追求，并不会叫她得着恢复；并且在许多的时候，要越来越乱。信徒的不追求，常是叫信徒的生命受大伤。但是，信徒出于血气的追求，也并不只给信徒一个小创。所以恢复的方法，并不在此。

我们在这里看见女子得着恢复的途径，第一就是她的见证。她并不以为说她自己是不忠心的，她就不能为着她忠诚的主作见证。她在不知不觉之中，已经被神吸引脱离了她的自己。所以，她才能那样的说到她自己的主。这一个就是她的「望断以至于耶稣」。想到祂的身位，想到祂的恩典，想到祂的工作，想到祂的诚实，也想到祂的爱，就在不知不觉之中，要恢复你所失去的亮光。

她在自己几乎绝望的时候，她竟然尽力帮助别人。虽然她自己好像已经失去了交通，但是她却盼望别人能知道祂的宝贝而与祂有交通。她所述说的，虽然是她以往的启示，但是信徒彼此谈论到主的时候，

主岂非就在旁边静听么？很自然的，主就要在这一个时候启示祂的自己。她虽然饥饿，但是别人比她更饥饿。当她叫人得饱足的时候，不知不觉的她自己也得了饱足。在这里，你又看见她是如何脱离了自己。

她的病状，就是灵里黑暗和下沉。当她被吸引脱离她自己的时候，她一切的病状就都要过去。

当她明白过来的时候，虽然她是对耶路撒冷众女子说话，实在她就是对自己说话。她虽然看见在感觉上的远离，她却发现在这么长久远离的时候，祂还是在祂的园子里。这一个园子是单数的，叫以是指着她自己；底下的园子是多数的，所以是指众圣徒。她的意思是，祂是在我心里，也是在众圣徒的心里。「畦」也是多数的，所以也有同样的意思。「香花畦」，上文用过一次，是指着两腮说的。所以意即主在祂的园子里，吃祂佳美的果子；同时也是在那里，赏玩祂信徒的美丽。祂也是在祂的信徒心中牧养他们。祂也在那里采美百合花，就是一切清洁，出乎祂自己的，为着祂自己的快乐。

三节：当她看见这一个的时候，她就下能不觉得虽然甚么都改变了，但是她和主中间的约并没有改变。现在她能说：**「我属我的良人，我的良人也属我。」**在她的经历比这个更浅薄时，因为她充满了交通的感觉的缘故，她就说：**「良人属我，我也属祂。」**这是因为心里充满了甜蜜的感觉，她就不能不说她是主的。但是，这里与前面所说的，完全不同。感觉是没有从前那么多，不只，反而是反叛的，但是她深深的相信主还是在祂自己的园中。所以，她要说，我属我的良人，因此她也能说，我的良人也属我。从前的根据，乃是在乎感觉；现在的根据，乃是在乎信心。她的心中自然的就从自己挪到主的身上去。

祂还是照旧一样的**「在百合花中牧放。」**祂从前如何，祂现在还是如何喂责祂的羊群。祂从前是在那里喂养祂的羊群，祂现在也是在那里喂养她的羊群。她现在学习了如何仰望那一位永远坚定的主，而不随从自己起落的感觉。不只平时不随从，就是在失败的时候也不随从。

幔子里的生活（六4-13）

良人的赞美（六4-9）

当她达到这一个地步的时候，顶自然的，我们就要看见主又要向她表示主在她身上的满足。我们要知道这歌所说的，是步步向前的联合。联合的目的，就是交通；交通的意思，就是相同。所以女子在王的身上所看见的一切，就是女子在王的身上所经历的。王在女子的身上所看见的，就是王的生命如何显现在女子的身上而已。所以，王的赞美，不过就是说，信徒从主身上已经因着联合而得了这么多。

四节：主现在乃是从天上以圣所的眼光来看祂的信徒。所以，这是幔子里的事。主曾说过她的美丽和秀美，但是这里所提起的美丽和秀美比从前是更有限制的，所以祂说：**「你美丽如得撒，秀美如耶路撒冷。」**

「得撒」乃是王宫的所在（王上十四17）。「耶路撒冷」乃是大君的京城。得撒代表天上的圣所，神的住处。耶路撒冷乃是代表属天的耶路撒冷。所以，我们看见，主现在乃是在这里察看我们属天的性质和我们圣所里的生活。在那一个耶路撒冷里，没有一样不是香美的；在那一个得撒里，没有一样不是美丽的，因为此二者，都是神的新造。这一个信徒在今天的时候，她就已经显出将来圣所的美丽和秀美。

「威武」也可译作「可怕」。军队中在争战的时候，最紧要的乃是兵器；在得胜的时候，最紧要的乃

是旌旗。战争如果失利，就只有垂头丧气的将旌旗卷起来。所以展开的旌旗，意即得胜的荣耀。这里的意思，就是她在主面前乃是美丽并秀美的，像天城那样坚固，像圣所那样的安静；而在仇敌和世人的面前，她又是显出她得胜的荣耀来。幔子里的生活，不只是在主面前的生活，也是在仇敌面前的生活。因为圣徒所住的天上，也正是仇敌所来攻击的天上。神从来没有意思要祂的信徒只有属天的美丽而无争战的性质。属天的争战，从来没有在主面前被忘记的。

信徒应该是可爱的，但是，也该是可怕的。今天的信徒，在主的面前失去了他的可爱，在仇敌和世人面前也失去了他的可怕。人真是怕我们么？圣经里常说到主的可怕，这乃是因为主的圣洁。如果我们保守自己圣洁而且得胜，许多时候，你要看见仇敌退后而世人不敢进前。但是，今天的信徒却牺牲了他们的可怕，以致不大看见被人怕，被鬼怕了。

五节的头一句话，是一种诗意的表示。在这里，我们看见爱的坚强，就是眼睛发表的情意。「使我惊乱」宜译作「胜过了我」。这里主并非拒绝信徒的爱，反而是有鼓励和赞美在里面。祂如何拒绝了腓尼基的女子，如何迟延了两天才上犹太地去，如何对摩西说：「你且由着我」，如同让雅各不让自己去，祂也照样在这里用好像是弃绝的话语来鼓励爱的表示。这里的「看」字，乃是不转目的注视。所以，不只说到爱的表示，也是说到爱的坚强。祂好像在这里显出祂的软弱来，这软弱是祂多次在爱的面前显出的。祂在这里的暗示给我们看见，祂在爱的面前是何等无倚无靠的好像是失败了，是不能抵抗了。凡认识主好像的拒绝，好像的迟延，好像的推辞，和这里的好像力不能胜，就是认识了主道路的人。

五至七节：「头发」，仍旧是说到奉献的能力。「牙齿」，也仍旧是说到接受的能力。「帕子里的两腮」，也照旧的是说到隐藏的美丽。这里的称赞是和四章一至三节一样的。但是，却给我们看见两个紧要的事实。

（一）主的爱是不改变的。女子虽然可以有迟延的失败，虽然觉得她的罪乃是黑暗的罪，主还是照旧的对待她。主因为要除去她的疑惑，以为说主对她也许已经改变了，所以主就用同样的话向她再表示一次。每一次失败之后，信徒最容易失去的，就是把握的信心，和对于自己和主中间的关系有一个错误的估量。多少时候，我们还不知道自己是如何多疑的。主的同样的话，就是为着对付这个。

（二）许多属灵的经历，到了更高一层的时候，那些经历还是需要保留的。分别的奉献，接受的能力，隐藏的生活，在幼稚的时候是如何需要的，在长进的时候也是一样需要的。有的属灵的经历，因着进步的缘故，就可以有了改变。但是，有的属灵的经历，像这里的，并不因着长进的缘故，而有丝毫的改变。这些经历，在更高一层的时候，是要有更深一层的经历的。我们岂不是学过许多重复的功课，在我们自己的灵性程途中么？但是，后来所学的，比起初所学的那同样的功课，岂非更完美得多么？经历固然是一样的，但是一层有一层的学法。

八节：这些人都是和所罗门有关系的。在属世上，这些也许是一个邪恶。但是，在属灵的思想并明白属灵预表的人中，就要在这里看见一幅美丽的图画。我们的主所得着的，是全教会的信徒。以团体来说，羔羊的妻子只有一个。但是以个人来说，祂却有许多的爱；有的像祂的王后，有的像祂的妃嫔，有的像祂的童女。亚当，以撒、摩西，都是预表基督是如何娶团体的妻子；所罗门却是预表基督对于个人的信徒是如何的。圣洁、属灵的行为，在这里似乎不够代表；不义的反反而预表神。但是它所预表

的，却不是祂的不义。偷物的贼，可以预表主；但是它所预表的，不过是偷物而已。凡有智慧的，在这里都该明白。

个别的信徒和主爱的关系，在经历上的来往，不一定都是一样的。所以有的像了王后，有的像了妃嫔，有的又像了童女。无论如何，她们都是与王有爱的关目标人。但是，她们却赶不上一个追求主像这女子一样的。

九节：「**我的鸽子，我的无污者，只有这一个，是她母亲的独生者，是生养她的最优者。**」（原文）在这里，主是给我们看见，在这么多的人中，谁是真的能够满足祂的心的。主看她是唯一的。这并不是说，像她这样的人只有一个：乃是说，在主的眼光中，她能够作那仅有的一个。她是完全的住在圣灵里，所以她真的是鸽子。她也是完全的与世界分别了，所以她真的是祂的「无污者」。她好像乃是恩典所产生的唯一完全的人。她好像是恩典的独生者。好像在恩典作工的结局中，她就是一个最优者。恩典的女儿的意思，并非单指一个蒙神宽大赦免的人。所有神在一个人心里的工作，都是恩典的工作。恩典意即神作的，不是人作的。所以蒙恩多的人，就是让神为他作工多的人；蒙恩少的人，就是让神为他作工少的人。神有恩典，但是人不一定都让神作完全的工。一切出乎自己的，都是律法；一切出乎神的，都是恩典。恩典的女儿遍满了教会，但是让恩典作工到完全的地位的，好像只有一个那样的稀少。恩典的独生者，并非说只有她一个，不过说她是最优的而已。（和主完全联合的，都是主的，这就是独生者的意思，因为完全到一了。）

「**众女儿见了就称她有福。**」（「众女子」该译作「众女儿」。）许多信徒，他自己虽然不是完全为着主的，却知道谁是完全为着主的。在他们里面，已经有了够多的生命，来羡慕一个完全归主的人；虽然他们自己没有得着够多的生命来完全归主。也许有许多人，他们已经有了够多的顺服的经历，来叫他们赞美一个完全顺服主的人；虽然他们自己还没有完全顺服。众女儿、王后和妃嫔，在这个女子的肉体方面，也许要觉得她的不可钦佩；但是，在这个女子所蒙恩典的方面，却不能不看见她是如何的有福。所以，在幔子里的生活，一切在人里面显明出于神的，都要以为是可宝贝的。

女子的荣耀（六10）

「向外」宜译作「向前」。「发现」，原文没有。

这里圣灵又藉着第三者的口，好像又用顶惊奇的问题来显出这女子的荣耀。

这四个问题都是指着这女子说的。圣灵喜欢用问题来鼓励信徒的思想，并且提醒他们的注意，叫他们揣摩神的工作，认识甚么是神所喜悦的。我们看见每一次圣灵有问题的时候，都是在女子得着新的造就之后。在第三章是如此，后来在第八章里又是如此，在这里也是如此。好像圣灵在信徒的经历更高一层的时候，就用问题来叫我们知道其中的经过或者原因。

「**向前观看如晨光。**」（原文）现在她已经达到她的天亮了。这里「晨光」二字，与上面两次的「天亮」同意（二17，四6）。现在她的黑影已经飞去了，她和主中间已经没有间隔了。她现在起首过她没有间隔的生活。现在虽然还不是日中，却已经是早晨。她的前途，就像晨光的前途一样；她的盼望，也就像晨光的盼望一样。她的一切都能向前观看，如晨光那样的向前一样。晨光的盼望和前途，就是正午。正午，在应许上，已经是她的了（箴四18）。一个在主手里的义人的道路，只到正午为止，并没有午后的生活。

「美丽如月亮。」这里所往意的，并不是月亮的盈亏，乃是月亮的美丽。这就是说她那个温柔的光亮。她是属天的，但是她却照耀在地上，叫在黑夜里的人得以看见她的见证（诗八37）。

「皎洁如日出。」（原文）就是说里面没有一点的阴翳，乃是充满了亮光的。月亮和日头都是说到她是如何属天的，不过月亮指着她在自己里是如何蒙恩的，日头乃是给我们看见她在主里是如何。以她自己而论，她不过是一个死了的人，没有生命，没有动息，像月亮一样，乃是从太阳身上得着它的生命和亮光。当它面朝太阳的时候，就有亮光；当它面背太阳的时候，就是黑暗。但按着她在主里而论，她乃是一个皎洁的日头，她是一个完全的新造；只有亮光，没有黑暗。主如何是一个日头，她也照样是一个日头。

「威武如展开旌旗的军队。」她不只有一个充满盼望的前途，也下只有了完全属天的生活，并且还是时常歌唱得胜的凯歌者。她乃是可畏如「展开旌旗的军队」，是从得胜一直到得胜的。你认识她是谁么？你见过她么？

此段可说是悬案，难下断话（六11-12）

十一节：「核挑园」宜译作「硬果园」。此节可译作：「我下入硬果园，要看谷中的果子，要看葡萄茂盛没有，石榴发芽没有。」

十二节：或译「不知不觉，我的心将我安置在甘心的民（参看诗一一〇3）的车中。」「尊长」只有两种译法：或作「王权的民」，或作「甘心的民」。

「这两节如果是说女的，就除了「甘心的民」这一句难处外，好像是一个答应，去看神的工作有无起点，有无进步，就不知不觉的我的心将我安置在王者的车中（但是，难处在「甘心的民的车中」只有王能坐）。

女子的进步和得胜（六13）

「书拉密女」，即「平安之女」，乃是「所罗门」女性的写法。「女」字可以不译出。

圣灵现在藉着第三者旁观的口吻，好像顶热切的要她回来，好叫她们得以观看她。她现在已经坐着战车去了，她一直进步，一直得胜，没有拦阻，无可限量。现在她们要看她一下，要知道她所以能这样的进步得胜到底是有甚么预备。这一个请求，一面是代表有同样追求的人的心意，因为她们乐意知道她现在之所以一往直前的原因。另一面，乃是圣灵要藉着第三者的请求和第三者的回答，来叫跟随在她后面的人，知道工作的预备到底是怎样。

这里圣灵藉着两班第三者的口气来显出自己的意思。祂藉着一班人发出请求，又藉着另一班人来给她们一个回答，叫人有机会认识书拉密女对于工作所经过的预备是怎样。

她现在真是书拉密，因为她和所罗门的联合是无可再分的了，并且现在她已经把所罗门的工作当作她的工作了。

「玛哈念」，乃是雅各看见神的天使的地方，意即「二营军兵」（创卅二2）。所以玛哈念的跳舞，必是非常热闹，能够吸引人的。跳舞乃是得胜的表示（出十五20；撒上十八6）。所以玛哈念的跳舞，也就有得胜的意思在里面。这一个问题，意即你们为甚么要看一个书拉密女，好像要看天上的两营军兵那样纪念得胜的跳舞呢？书拉密女有何长处，叫你们竟然看她像两营军兵呢？——倪柝声《歌中的歌》

第五章 神的工作（七1-13）

工人的装备（七1-9头一句）

追述（七1-51）

一节：现在圣灵又藉着第三者的口气来回答上面的问题。所以活像是第三者说的，其实却是表明圣灵的意思。祂所最先说到的，乃是她的脚步。

「王的女儿阿」。这一个说到她的出身尊贵，她也是王家许多人中间的一个。「鞋子」，在圣经中的意思，明显的是「平安的福音」（弗六15）。现在所注重的，乃是工作的预备，所以先说到她的鞋子。传福音的工作，乃是不可少的。「美玉」可译作「珍宝」。「大腿」，是指站着的能力说的。所以在这里，意即她那站住的能力，完全是神给她的。如果我们的大腿要像珍宝一样，就我们的腿要像雅各一样扭了大腿窝的筋（创卅二25）。工作的能力，永远是出乎神的（即「巧匠的手作成的」）。

二节：「肚脐」和「腹」（「腰」原文是「肚腹」），乃是指着她的里面说的。如果「酒」是指主耶稣的血，那么「一堆麦子」必定是指主耶稣的肉。我们真是吃了主的肉，喝了主的血的人。「调和的酒」，意即圣灵藉着主耶稣的血所给我们的生命。麦子的「周围有百合花」，意即我们是用信心接受这麦子的。

三节：「两乳」，在这里没有提起是在百合花中吃草的，所以它的意思就不是指着她自己如何在神面前长进说的，乃是指着她怎样有能力来喂养别人说的。这里的信心和爱心，就是我们儆养别人的度量和能力。

四节：「颈项如象牙台」，和从前不一样。从前是大衛的台。现在的意思乃是受过神的对付的，所以就像象牙一样。但是，这并非说凡事都是被动的，乃是她在为着神的时候坚固像一个台一样。不过这一个台乃是象牙，宁可自己受苦受死，叫神的旨意得着成功。

「眼目像……水池」，和从前的鸽子眼有了分别。水池的水，不像井水那样没有光，也不像泉水那样的一直流动。水池是向着光的，同时又是安静的水，就是止水。眼睛像水池，意即在神的面前已经达到了心清的地步，不只没有搀杂，并且也是完全的安静，所以能够知道神的旨意。「希实本」的字义，是指着「聪明」说的：「巴特拉并门」的字义，是「众人之女」的意思。

「鼻子」，在上面从来没有提起过，因为闻味的感觉，是要等到成熟的时候才有的。在属灵的事情上，耳聪眼明的人还不算少，但是有鼻会闻的人并不很多。这一种的感觉，并不是凭着所听的话语或者所看见的事情，乃是在里面有一种功能。在话语和知觉之外，能够知觉到香和臭。这就是一种属灵的直觉，能够知道甚么是出于神的。不是凭着理由，不是凭着演绎，乃是顶自然的在里面有一种顶准确的感觉，使你知道属灵的事。同时，鼻嗅也能知道甚么是臭的。许许多多道理，你说不上它的错误；许多人，你寻不到他的短处；但是，你似乎觉得他们在那里是不对了。这就是这里的鼻子。「朝大马色的利巴嫩塔」，这就是说到它的高而且尖。今天塌鼻子的基督徒太多了。

五节：「你的头在你身上好像迦密山，你头上的发是紫色（原文无「黑」字），王被这下垂的发辮监禁了。」（原文）「迦密山」，是以利亚在神曲前头出能力的地方。他在那里是为神争战的，同时也

得了神听他的祷告。头在身上像迦密山，意即叫有的心怀意念都是为着神的。「头上的发」意思依旧是指奉献的能力。但是，这一个能力是会把王监崇在里面的。意即信徒在主面前得了能力，能够叫主受她的支配，叫主不能不听她的祷告。在她有初步的经历的时候，她不能有这些经历，因为神还不能将这样的能力托付给她。乃是等到她真是被拯救脱离了她自己的时候，她奉献和顺服的能力已经达到一个完全都是为着主的时候，并且这样的充满了主荣耀的思想，以致连她的头发都变作紫色的时候，神才敢将监禁王的能力交给她。其实王并非受她的监禁，因为她虽然监禁王，不过是要成功祂自己的旨意，不过是要成功祂自己的应许。她乃是时常向王说：求你成功你的计划，求你按着你的话语而行。她现在学会了如同在宝座上管理一切的人。

主加入讲话（七6-9头一句）

六节：（「我所爱的」与前面的「佳偶」同字。」现在主也加入讲话。因为圣灵叫说的，完全和祂的意思相合，主所以能接着往下说，好像上文就是祂自己说的一样。当祂听见圣灵的话语到第五节时，祂就不禁的也加入说话，并且直接向着她们所讲论的女子开口。这是一个加入的欢呼的赞美。

七节：在以往的时候，甚么都没有长进；在以往的时候，甚么都没有完全；在以往的时候，甚么都没有成熟；所以就谈不到身量。现在是成人的时候，所以就提到身量。「棕树」，是又高又直的。在圣经里，本来是主的代表。所以说她像棕树，意思就是她满有基督的身量（弗四13）。棕树的根是和活水的泉源接触的，虽然枝叶是被热带的太阳所晒，可是它仍然生长无碍。所以，信徒即使是在沙漠里受大试炼，却因着和基督联合的缘故，能够不受影响，反而长大。

「你的两乳如同葡萄纍纍下垂。」这里又是说到她的度量为着别人而扩大。「乳」，本来也是为着乳养的，不只是为着爱的表示的。在幼稚的时候，就爱的表示是过于喂养别人的。但是，到了成熟的时候，就喂养别人的方面，不能不显现出来。现在这里是注意到喂养的方面，所以是像纍纍下垂的葡萄，是可以供给人吃的了，是可以给人饱吃的了。

八节至九节头一句：「我要上这棕树，抓住树枝。」这意思好像是主要藉着信徒的身量，来抱住祂的自己。祂要与信徒交通。好像现在不是信徒追求主的时候，乃是祂要来追求信徒似的。有了这样身体的生活，有了这样肢体的生活（即枝子的生活），就叫主好像不能不羡慕信徒，不能不和信徒来往。这个和起初「我在祂荫下」，是何等的不同呢！主在这里特特提起三件特别满足祂的心的：1她喂养别人的度量。祂的话语乃是一个祝福，盼望这个度量还能扩充。2就是她的直觉。但是，这里所注意的，还不是在直觉的作用，乃是说到这个直觉因着以往的接触而在她身上所留着的香气是如何。鼻子的气味，要香如佛手柑的话，就非吃过佛手柑不可。我们知道佛手柑是指甚么。吃过基督的人，就在她的身上不能不显出基督的味道。3「口加上好的酒」，意即她预先尝到了来世的权能（来六5）。因上好的酒，应是指千年国度里的酒说的（约二10；太廿六29）。意思就是她能给主这一种喜乐的口味。

与主同工（七9第二句-13）

从九节第二句起，当主讲到这里的时候，女子因为和主是这样的联合的缘故，她就替主接下去说。这个酒是如何的顺流到她良人的里面，意即她和良人预先享受这个福气。但是，吃的人还不只他们两个，还有许多睡觉的人也吃的。这里和五章二节的「睡」，都不是坏的意思。这里这个睡觉，看语气一点没有不好的意思。并且这一班睡觉的人与良人是站在同等地位。所以，这个睡觉，是指向自己已经睡

了的人，就是已经失去自己的感觉，只向神活着的人。

十节：现在她所注意的，乃是良人所有的是甚么的问题。现在她已经去掉了她为着自己的把持，她好像就是失去了良人，如果是合乎良人的心，也是愿意的。她今天所注意的，乃是良人有没有得着她。她自己是属良人的，这一个已经够满足她的心了。从前属血气的抓住，到这里完全过去了。顶起初的时候，她属祂的良人，不过是次要的思想。再后虽然变作主要的思想，却不能忘记她的良人如何是属她的。到了现在，因为她所经历的够深的缘故，我们就再不听见良人是属她的话了。真的，在属灵的追求上，在许多的时候，「己」也是一样的在那里做工。谁知道我们在爱主的事情上，竟然也有为着「己」留下地步的可能呢！

现在的问题，不是我的喜欢，乃是祂的恋慕。我知道我活在这里，乃是给祂恋慕的。我活在这里的目的，就是作一个可恋慕的人，而且被恋慕的人恋慕而已。现在的问题，并不是我感觉如何，也并不是我的得失，也并不是我的工作。现在的问题，就是我是祂的，我是祂所恋慕的。这个已经够了。

当一个信徒达到这样地步时，当「己」无限的经过对付之后，她现在就能和主同工。她现在可以发起一个工作，因为她是这样的充满了主的缘故。虽然外表看见她发起，其实乃是住在她美面的主发起的。联合既然这样完全，就她的动作变作常常可靠的。现在她可以说底下的话了。

十一节：「**你我可以往田间去。**」现在不是她单独的行动，现在也不是主孤独的行动，现在乃是「你我」联合的工作。所以，从这里起，一直下去，你所看见的，乃是工作上的交通。现在她既然从自己里被释放出来，就叫她同时也从一切狭小里被释放出来。她现在所注意的，并不是我的聚会，我的工作，我的教会，我的团体。她所注意的，乃是田间，就是世界。她现在有了世界的眼光，不只超世界的眼光。现在一切在世界上发生的事，她都感兴趣。她没有所谓「自己」的工作，她也没有所谓工作的「区域」。所有主的工作，就是她工作的「范围」。现在一切问题，都是田间的问题。

「**你我可以在村庄住宿。**」（「村庄」是多数的。）她现在和主是一样充满了客旅的性质。她所追求的，并不是一个家，乃是一种寄居。这种寄居，又不是一定的，乃是逐村逐庄的。跟随主在这些地方寻找迷路的羊并受伤的人。一个与主同工的人，不只该有世界的眼光，并且应当时常保守寄居的性质和事实。

十二节：现在她所注意的，并不是自己的葡萄园，乃是众葡萄园（这里的葡萄园是多数的）。现在她也能注意到众葡萄园了。在信徒工作起头的时候，她必须学习如何脱离众葡萄园的试探，而专去看守她自己的葡萄园。但是，当一个信徒从自己里释放出来的时候，虽然她有神所特别托付的一点，是她该对神特别负责的，但她的心还是被释放出来，来注意到众葡萄园。现在主的工作，就是她的工作；不像从前她的工作，就是主的工作。所以，凡一切为着主的，都是与她有分。我不说她失去个人的，但是我说她也得坚固众人的。这句话是对会看守自己的葡萄园的人说的。

「清晨」，就是给我们看见她的殷勤。在主的工作中，清早的工作是不可少的。懒惰，永远不是属主生活的性质。反之，惟有属灵的人，才能殷勤。有一种动作的活动，乃是出乎血气的，但是也有一种的被动，乃是出乎旧造的。肉体的活泼，乃是一个极端，是我们所该拒绝的；但是有一种被动，是懒惰的别名，实在是出乎旧造的，也是一个极端，也是我们所该拒绝的。懒和殷勤的分别，都是以时间为标准的。所以赎回光阴乃是使徒的命今。

她和主下到葡萄园里，是要看「葡萄发芽开花没有？石榴放蕊没有？」她就是要和主一同注意到生命的现象，一同注意那里是有果子的盼望的。现在她已经被悻放出来，所以每一个信徒的事情，都是她的兴趣。就是顶幼稚的信徒，如果稍做显出一点生命的证据，或者有了结果的盼望，她都是关心的。现在的问题，并不是这些人是谁领的，也不是他们是不是在我们聚会中的，乃是他们到底会不会以甚么给主。这一种与主在工作上的交通，乃是在生命上与主有完全联合之后的。

「我在那里要将我的爱情给你。」「在那里」是甚么意思呢？就是在田里，在村庄里，在葡萄里——在主的工作里。在主的工作里，「我要将我的爱情给你」。就是在你的工作里，我要向你显出爱情来，这是何等的奇妙呢？以往的时候，工作是常叫她分心的。因为伺候的事多的缘故，就失去在主脚前爱的交通。在幼稚信徒的身上，工作不只能发表她对主的爱情，反而叫她觉得与主生了隔膜，这都是不完全联合的现象。但是，到了这里，她的经历已经进入完全的地步，就叫她能够把主和主的工作联合起来，把世人和主联合起来，把弟兄和主联合起来。乃是到了这里，她才能在主所工作的地方，向着主显出她的爱情。现在她才能把她的工作，当作她向主爱情的表示。现在她才会在工作之后，没有甚么自责，以为自己在甚么工作里失去了主的甚么似的。

十三节：「风茄放香。」风茄乃是爱的植物（创三十14），表明夫妇中间的联合。站在这一种的情形中，联合达到这样的地步，我们能不能说，风茄还没有放香呢？

「在我们的门口」（原文），这是一个很便利的地方。虽然她是逐村逐庄的游行，但这并不是说果子是必须往远方去寻找的。「门口」，神所分派给我们的地方，都是有果子的。

现在她所注意的，也不只是一样的果子，乃是各种的果子。在她还没有脱离自己的时候，当她所承认的某种视状还没有在一个人身上发现的时候，她也许总不承认这个人结了果的。现在她知道，佳美的果子是不只一样的，乃是各样的。新的有，陈的也有。她现在能看出，各样的人所结出的果子也是各样的。她现在知道，各种的人所能接受的主耶稣虽然只有一位，所得着的新造虽然是一个，但是他们却不一定结出同样的果子。真的，光明所结的果子，就是一切真善、公义、诚实。而这一切的收成，都是为着主的荣耀的。工作的果效，本来就不是为着自己的夸耀的。在工作里，我们是与主同工的，荣耀却当是主的。——倪柝声《歌中的歌》

第六章 肉体的叹息（八1-14）

盼望脱离肉体的叹息（八1-4）

当信徒里面与主联合越深，达到一个地步像这女子所达到的一样，他就越觉得他的外面的人，这个肉体的躯壳还是存在。内门心虽然一天新似一天，但是外体却是一天毁坏过一天。圣灵虽然叫这必死的身体又活过来，但是这一个身体还是必死的。神的能力虽然在软弱里更显为完全，但是身体还照旧是一根刺。所以信徒愈进步，愈属灵，愈属天时，他就不能不觉得今天的完全伯然不能不受肉体的限制。就叫他觉得他虽然有了圣灵初结的果子，但是他也是免不了心里叹息，和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，等候身体的得赎。当我们凭着肉体活着的时候，我们不觉得身体得赎的需要。乃是当我们与主的联合在

实际上完全的时候，我们才觉得身体和里面是何等的不同。身体如何，虽然不是个拦阻，但是最少却是一个弱点。到此，才觉得身体的得赎，乃是一个不可少的恩典。

一节：「巴不得你像我兄弟，像吃我母亲奶的兄弟。」意即巴不得你和我站在比今天更亲密的地位，也就是巴下得你在身体上是像我的兄弟一样。巴不得你和我住神里面的关系，现在就能显现出来。这样，当我在人面前承认你的时候，在人面前表示爱你的时候，「谁也不轻看我。」因为今天还活在世界的缘故，我觉得软弱还与我同在，我觉得我还不能对待你，照着我心里叫对待你的一样。在当初的时候，我所追求的，乃是你和我亲嘴，乃是要得着你，乃是要你向我表示爱。现在，我却羡慕和你亲嘴，盼望向你表示爱，叫你心里得着满足。但是，在这里，有一个肉体的间隔。你还没有显出你的自己像我的兄弟一样，就叫我在这世上的时候，不能不觉得我没有按着我所该事奉的事奉你。

二节：如果真的那一天来到，好像我反而要引导你到天上的耶路撒冷去。我可以永远的在那里受着恩典的教训。我今天所结的一切果子，在那一天里酿成香酒，成为你永远的快乐。你所给我一切属灵的果子，没有一样是为着我自己的。到了那一天，所有今天的石榴，都要变成香酒，来满足你的心。在那里，我甚么都可以给你，我的甚么都是为着你的欢乐的。

三节：到了那一天，祂的左手必定在我头下，托起我的头，叫我看祂。祂的右手必将我抱住，叫我面对面在祂的怀里。这一天是我所羡慕的。我巴不得这一天赶快的来到。

四节：耶路撒冷众女儿阿！她现在是活在被提的盼望中，她是我手中的人。她目前的感觉，乃是正当的。你们不要惊动，不要伸出肉体的手来干涉，一直等判她醒在我的面前的时候。

被提之前（八5-14）

五节：本书两次说到女子从旷野上来。头一次的从旷野上来（三6），乃是指着她如何脱离漂流的生活说的。在那里，我们看见她已经起首与主有完全的联合，在主的死里，也在主的生命里，也在主所给她的一切恩惠里。从那个时候起，她是一直的前进，完全的离开了旷野的生活。虽然在后来的经历里，也有一二次停顿的地方；但是那些的停顿，我们虽不敢说是应该的，却敢说是可赦免的。漂流的主活，一次的过去就是永远的过去，那么主为甚么在这里又提起她从旷野上来呢？好像她还是在旷野里到现在才上文一样。

所以，我们就得注意到这里旷野所指的是甚么。我们知道我们的旷野，不只是漂流的生活，并且也是世界的地方。我们不只在灵性上有一个旷野，我们在肉身中还有一个旷野。我们不只灵性上可以脱离了漂流的旷野，我们也要在肉身上脱离这世界的旷野。当主藉着圣灵在我们里面掌权的时候，我们就起首脱离了高高低低的生活。当我们听见被提呼召的时候，我们就要脱离世界的环境，乃是基督的十字架，叫我们脱离属灵的旷野；乃是基督的再临，叫我们脱离世界的旷野。所以，在这里，我们看见还有第二次的从旷野上来，因为这是脱离世界的地方的。

圣灵在这里又藉着第三者的口吻来查问说：「那靠着良人从旷野上来的，她是谁呢？」他好像在这里，看见一个女人靠着她的良人从旷野渐渐的上来，越来越近，越看越明显——这一个女子到底是谁呢？

在这里，我们看见脱离旷野的被提，并不是忽然发生的一件事，乃是一步步与主同行的结局。被提就是与主同行的最末了的一步。人所看见的，也许不过是从地上到天上那一段的忽然改变。但是，这一个不过是被提最末了的一步。被提的起点，并不是这一个。乃是因为信徒那样的受了天的吸引，以致

她能一步一步的脱去了世界，一步一步的离开世界越远，一步一步的与世界的分别越清楚，到了这工作完全的时候，她就要看见她自己已经在主面前醒过来了。我们看见以诺的被提，就是这样的。我们千万不要误会被提乃是忽然间发主的一件事，忽然把我们的灵性改变了。

被提的预备，就是在今天的时候，靠着良人一直的脱离世界，一直的上来，一直的上来，一直到主来接我们的时候。

「靠着良人」，好像自己无力，不能行走一样。「靠着良人」，就是将自己当作一个担子让良人来背负。「靠着良人」，好像腿筋被神摸扭了的人一样。「靠着良人」，好像力不能胜，一直到旷野的路程过去。惟有主能预备我们，叫我们可以被提。倚靠的生活，是不可少的。我们要无倚无靠的直靠着祂到一个地步，叫圣灵好像都要希奇说：这样「靠着良人的她」到底是谁呢？

主就回答说：她不是别人，就是从前一个污秽的罪人，被恩典所看见，被恩典所呼召，也是被恩典所拯救的人。我们记着，她的母亲就是神的恩典。这神的恩典，并不只是指着神的宽大说的。反之，神的宽大，不过是神恩典中极小的一部分。神的恩典，包括神在永世前的计划和拣选，神在时间里藉着祂的儿子的救赎和圣灵的工作，这一切才是圣经所说的神的恩典。当神的恩典寻到一个被拣选的罪人的时候，祂要把她摆在基督的荫底下。在那里给她生命，为她劬劳。当她醒过来的时候，她是醒在基督的爱里。

这里的苹果树，又是二章三节的佛手柑，是指着满有情爱的基督说的。这个女子是谁呢？她不过是一个蒙恩得救的罪人。感谢神，当她第一天睁开她的眼睛在这世界里的的时候，她所看见的第一件东西，就是满有情爱的基督。她所寻到的第一件事实，乃是在满有情爱的基督的荫庇之下。这一个就是她的本来。在她灵性高深的时候，记得这一个是何等的与她自己有益处呢？

六节：当她看见她自己的本来的时候，她就不能不充满了谦卑的感觉，她就下能不看见她自己的虚空，经历的无用，心意的靠不住，追求的不会给她甚么。她惟有的仰望，就是在乎主。她知道她能否「到底」，并非藉着自己的「坚持」，乃是藉着主的保守。一切属灵的造就，并不足以帮助一个人继续到主耶稣再来。一切都靠着神和祂保守的能力。知道了这一个，她就不能不求说：**「求你将我放在心上如印记，带在你臂上如戳记。」**「心上」，是情爱的地方。「臂上」，是能力的地方。我求你将我放在心上像印记那样的永久，带在臂上如一个戳记那样的不可磨灭。从前的祭司，如何在他的胸前，在他的肩上，挂着背着以色列人；求你今天也照样在心里一直的纪念我。在臂上一一的扶持我。我知道我自己的软弱，我也知道我自己的虚空，我感丰到我自己的一无所能。主阿，我是一个无倚无靠的人。要我自己保守自己，一直等到见你的面，我就只会羞辱你的名，并叫我自己吃亏。我今天叫有的盼望，就是在乎你的爱和你的能力。我从前也曾爱过你，但是我知道那一个是何等的靠不住。现在我所仰望你的，乃是你对于我的爱。我从前也曾用手拉住你（三）好像我是很有力量的，但是我知道我极刚强的「拉住」，仍然不过是极软的。我今天的倚靠，并不是我拉住的能力，乃是你拉住的能力。所以，我不敢说到我对于你的爱，我也不敢提到我对你的拉住；从今以后，一切都在乎你的能力和你的爱。

因为你的爱像死的坚强。谁能够摇动死亡呢？父母的叹息，妻子的眼泪，朋友的难过，都不能从死亡里讨回一个人来：死亡要守着它所得着的人，坚固的保守着，不被摇动，不肯放松。你如果爱我，我

就永不摇动，因为你的爱决不会比死更软弱的。

你若爱我，你的嫉妒就也必跟着而来。你的嫉妒，就要像阴间的残忍，你就必定责备，你也必定求全。你就不能让甚么来分我的心；就是你所得着的是更多，你也必定不愿意。你的眼睛不能看属乎你的爱被世人所玷污，被情人叫侵占。你要嫉妒，因为从古以来，你就是嫉妒的神（出二十）。并且你的使徒岂不是曾对我们说到神的嫉妒么（后俊十一2）？你若肯嫉妒，有谁能在我里面站在你的嫉妒的面前呢？有甚么能在我里面抵挡你的嫉妒呢？你要毁坏你一切的仇敌，你要挪移你一切的拦阻，一直等到你作独一无二的主，作万有的神，作无人与竞的王。我就蒙着保守，我就不会失去我的贞洁，直到我见你的面。

因为我知道你的嫉妒像阴间的残忍。有甚么比阴间更残忍呢？虽然最舍不得的、最可爱的、最宝贝的，一到它来收罪人的时候，它并不管你的舍不得，你的可爱，你的宝贝。眼泪不能动它的心，伤痛不能软它的心，苦求不能改它的心，它不知道甚么叫作怜悯，它不知道甚么叫作体恤。它没有同情，没有感觉。它是残忍的。我如果把我自己献给你，像个贞洁的童女，你如果在我身上看见甚么可以使你起嫉妒的心，就你必定不顾一切的来对付这一个，一直等到你完全得胜了。虽然有可留恋的朋友，可亲的亲人，可爱的爱人在那里劝告、哀求、流泪；但是你必定不顾一切，只顾你自己的感觉。这样，我就蒙着保守。

「所发的电光，是火焰电光，是耶和华的烈焰。」耶和華本来是像烈火一样的。祂的爱和嫉妒，也要像烈火一样，烧尽一切祂叫能烧的东西。一切不永远的，能过去的，属世界的，出乎人的，都要被烧毁。

七节：「众水」，就是信徒所经过的试炼。「大水」，就是仇敌的逼迫。你的爱，你的爱的火焰，并不会因着试炼的缘故而熄灭。你的爱，你爱的火焰，也不能被逼迫所淹没。如果你爱我，就试炼和逼迫都不能作甚么。

你这个爱是买不到的。换一句话说，是无可代替的。我不能以万人的方言并天使的话语，来代替你的爱。我就是用先知讲道、明白奥秘并各样的知识，和全备的信心，来换你的爱，也是作不到的。我就是将所有的赈济穷人，又舍己身被火焚烧，我仍是要被藐视的。这些东西，不过是人家中所有的财宝的一部分，要用这一个来掉换你的爱，却是被藐视的。所以，我不敢用更多的工作，更忙的时候，更劳苦的事奉，来得你的爱。我只有将我自己奉献给你，愿作一个被你爱的人。

八节：这一个活在主爱里的人，她不能不记得还有别人该得着主的爱。在她没有往见主面之先，她却记念到那些比她更幼稚的人。她现在就向主提起她的小妹虽是有生命的，但是信心和爱心还没有长成一个与主发生情感的地位。她现在与主的联合是极完全的，所以她能在主的面前自由的倾吐她里面所有的感觉。

「当我们的妹子，被提亲的日子，我们当为她怎样辨理？」（原文）她现在还不知道甚么是爱的生活，但是总有一天，那永远的情人藉着圣灵的工作要带领她进入爱的交通里的时候，我们当怎样为她办理呢？论起生命来，她是一个小妹；论起爱的生活来，她的两乳尚未长成。这一班人，是可挂心的，也是该照顾的。因为主总不以她这一种情形而满足。提亲，是信徒生活中免不了的过程。虽然她拒绝与否是在乎她个人的自由；但是主对于情爱上的要求，没有一个信徒是例外的。所以，我们对于我们的

妹子，该如同帮助她呢？

她现在就将她心里所常顾念比她更幼稚的人，来和主商量。她因为是这样的活在主的旨意中，所以她现在能说「我们」。她知道她所关心的，也是主所关心，所以她说「我们」。她知道主所要作的，也是她所要作的，所以她说「我们」。现在的联合已经完全，没有分开，所以祷告就变作不是祈求，而是述说神的旨意。

九节：**「她若是墙。」**如果在她里面有了甚么是出乎神的，以致叫她和甚么不是出乎神的有了分别，有了隔离，像一面墙一样，我们就要**「在其上建造银塔」**，把一切从救赎所得着的、高的、贵的，都建造在她上面。她如果靠圣灵已经有了分别和隔离的生活，我们就得将救赎的果子加造在她上面。如果她是一道「门」，人能够从她进入神的知识中，**「我们要用香柏木板围着她」**，我们就要将基督属天为人的生命加给她（木是人性，香柏木是高得顶天的，所以是基督属天的人性、荣耀的人性，是基督属天为人的生命）。她所要作的这一切，并不是她自己所要作的，乃是她和主所一同要作的。话语虽然是出自她的口中，却能代表主的心意。

十节：**「我是墙。」**我已经是一个有分别的人了。主已经叫我和一切不洁淨的、属俗的、平常的，有了分别：**「我的两乳像其上的楼。」**我的信心和爱心，乃是根据于我与世界的分别。主已经建造了我，叫我的两乳，不是尚未长成，乃是如楼一样。我乃是到了这一个地步，叫我在祂的眼中像一个得了平安的人，意即到了这样的地步，我才起首像可以安息的人。所以平安的生命是根据于分别的生活，也是根据于信心爱心的长成。但是，在这里，她乃是作一个简短的见证，并没有自满自足的心。祂可以说她是墙，她也可以说她的两乳如楼，但是她不过说她在主的眼中只像一个得平安的人而已。

十一节：信徒在被提之先，还有一件事是圣灵要我们注意到的，就是工作的赏赐。所罗门有他的葡萄园，就是他的工场，出租给他看守的人。主的工作，本来就不是我们的，我们所站的地位，永远是家宰的地位。我们不过是为着主看守祂在这里的事业。等到祂来的时候，祂所托付给我们的一切，仍旧是祂的。

「巴力哈们」意即「众人的主」。这是给我们看见，我们的主像所罗门一样，是一切的主，也是我们的主。所罗门的定例是看守的人得着果子，但是为着他所得的果子，要给所罗门一千银子。我们今天为着主所看守的、所修理的、叫培养的，主要叫我们得着其中的果子，作我们的赏赐。一切为着主所作的，没有一样是徒然的，就是杯水，也是要得着报答的。

「每一个为其中的果子，必交一千舍客勒银子。」（直译）所罗门也有他的分。一千的银子，就是我们在主面前叫该交的帐。这一个和路加福音十九章，马太福音二十五章是大不相同的。在那里是凭着我们的恩赐而有多少的分别，在这里的一千银子，乃是每一个看守的人在主面前所该交的帐。我们知道当我们站在审判台前的时候，有一个最低限度的要求，是主对每一个信徒所要求的。这一个要求，就是这里的一千银子。

十二节：女子现在在这里，是将自己从许多看守的人里面分别出来。她不是一个普通替所罗门看守葡萄园的人。所罗门曾给她一个葡萄园，所以她就有了自己的葡萄园。这一个葡萄园现在在她面前，意即这个葡萄园是她的（创十三9），并且是她所随意支配的。凭着公义，看守的人都向所罗门交了一千银子；凭着爱，她所作的，难道要比凭着津法叫作的更少么？不，她也给所罗门一千银子。在这里，

我们看见有两种事奉；有的是因着律法，有的是因着爱，有的是因着惧怕，有的是因着感激，有的是为着本分，有的为着喜爱。她虽然是站在一个更高的地位，和祂有情爱上的关系，和一班只知道照着本分事奉主的人不同；但是她并没有作得比主对于她本分所要求的更少。

不只所罗门有所得着，替她看守果子的人也有所得着。一切帮助她作工的人，她都将他们该得的荣耀和称赞归给他们。她没有夺去他们所该得的分。但愿神的儿女不侵占他同工们的荣耀。

但是，在那一天，当主赏赐祂的工人时，她自己就要包括在看守果子的人里面，她要得着这二百银子。凭着公义，她只会得着果子，并没有银子（11节）。但是一切用爱心事奉主的人，都要看见她不以主的工作为营业，主就也不以她的赏赐为营业。在她该得的果子之外，主另外也给她荣耀。审判台前的问题，本来是和马太福音那一条线是相合的。但在这里所注意的，是爱，并不是责任。工作和赏赐的问题本不能在此提起，但圣灵却提起这些；然而这并不是从责任的眼光来看，乃是从爱的眼光来看。所以，与本书是完全相合的。

十三节：「**你这住在园中的，同伴们都听你的声音，求你使我听见。**」「你」，是指着主说的。「园」，是多数的：祂不只住在女子的园中（六62），并且也住在许多的园里。祂乃是住在人心里的主——不只是住在这一个完全跟随祂者的心里，祂也住在一切祂心所喜悦者的心里。现在女子就是藉着这一个来称呼祂，对祂说：「**同伴们都听你的声音。**」这「听」字的意思，就是都在那里听着。和她一个寻求主的人，现在都取了这个态度。她们已经经过了对付，知道「说」是同等的无益，「听」是同等的有目。她们已经知道若要快快的听，就要慢慢的说。她们和她，现在都不像从前的那样多话，好像只要稍有经历，就要滔滔不绝的述说她们和主的情形，现在这个已经没有了。现在她们也不像一般的人那样的必须讲话，为着爱讲话而讲话。凡对琐细的事情，一直谈论不休的，都是因为属地的生命在那里掌权。现在她们都听着，都取听的态度。因为她们知道她们的生命，乃是在乎主的教训，她们的工作，乃是在乎主的命令。所以，她们听，自己是不可动的了，自己是不能动的了。没有主的声音，就没有启示；没有亮光，就没有知识。信徒的一生，都系于主的声音上。

所以，主阿，正在我们等候听着的时候，求主使我能够听见。如果祈求就得着，寻找就寻见，叩门就开门，就求你叫我听，也能听见。耶和華如果不对我们说话，我们就像死了的人。听有甚么用处呢？如果不是为着听见。所以，求你让我听见你的声音，因为惟独这一个会引导我，一直到你再来。她现在已经学会了功课，所以她在这项末了的时候，她就有了这一个顶深的祷告。

十四节：这里的话语和二章十七节是一样的，在那一边也有这样的祷告。但是，这两边所指的事，并不是一样的。我们已经看见过这本书如何两次说到旷野，照样这本书也如何两次说到主的来如何是像「母鹿或小牡鹿在山上」一样的。祂头一次那样的在山上，乃是指着祂和信徒的交通说的，祂如何要和信徒有完全的交通。但是，那一个是在黑影还未飞去，天还未亮的时候，就是在今天主还未降临的时候。那里注重的乃是交通，所以我们看见祂在比特山上，因为祂要叫一切的「分离」都要完全过去。但是，在这里，却是指着主的再来说的。因为这一个「来」，是在乎将来，也许是很近的，但谁也不能知道那个时候，所以不像二章那里的有时间的限制。在这里，也不是交通的问题，所以就看见山并不是比特山，乃是香草的山。因为在这里所注意的，乃是主的再临和祂国度的情形。在那一个时候，又要有锦绣的世界，好像香草的山一样。

到了这里，我们看见女子的经历，好像一滴的水，已经流到海里，已经无可再进步，虽然还可越流越深。现在她所有的一切，留在世界里的，只有一个身体，其余的已经都到另外一个世界里去了。所以她就不能不发出呼求的声音说：「我的良人哪！求你快来！」求你来的时，如同母鹿或小牡鹿那样的快来。母鹿或小牡鹿如何在香草的山上，当你来的时候，你也要如何降临在你的国度中。今天的爱虽然是完全的，但是未免还有缺欠。当你来的时候，真的，「信则变见，赞代祈」，爱就要达到毫无阴翳、完全的地位，能够丝毫无罪的在主面前事奉祂。这是甚么日子呢？所以主耶稣阿，求你快来！——倪柝声《歌中的歌》